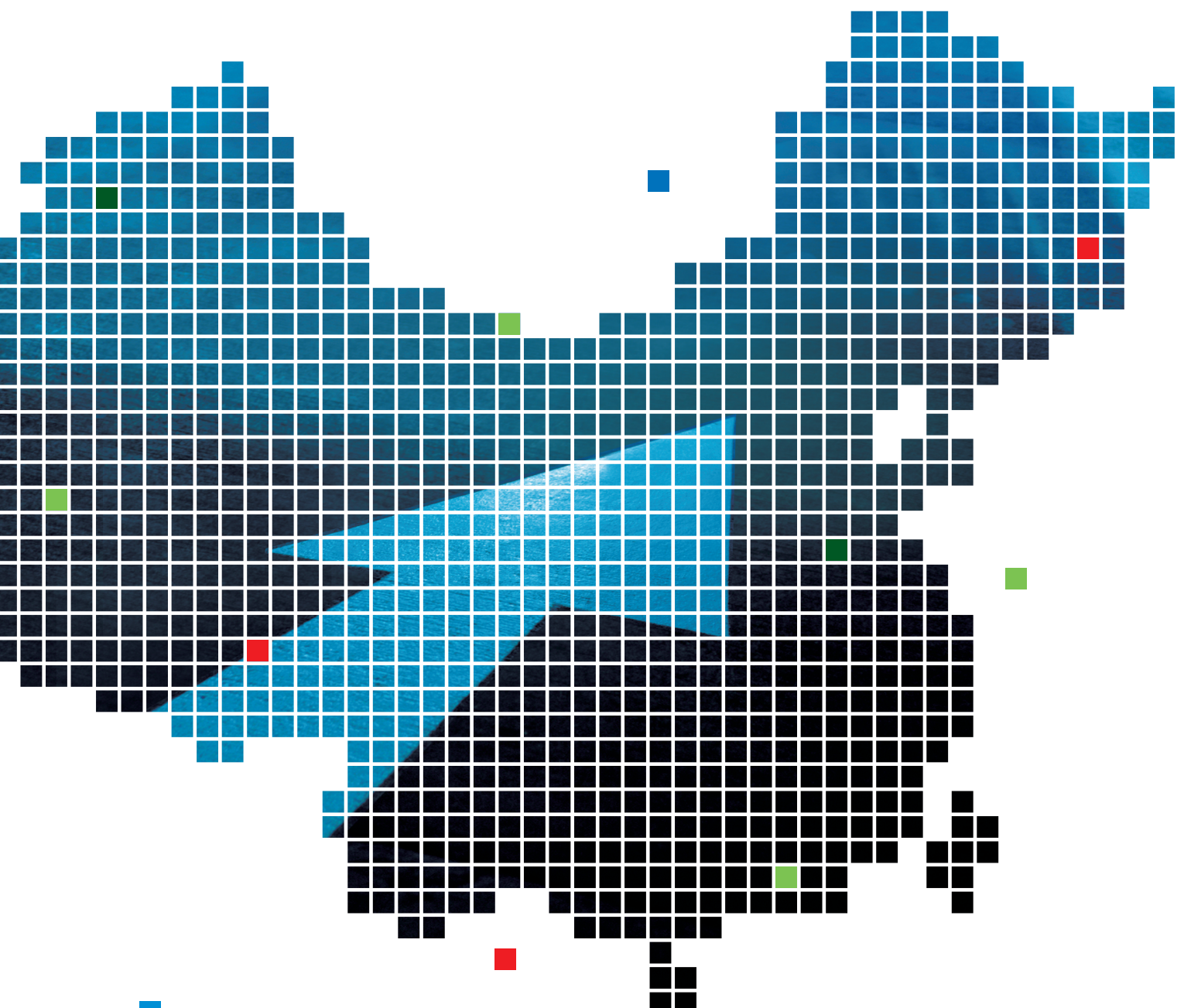




VARITRONIX



# 放眼新領域

2009年年報

股份代號 710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 目錄

2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業務回顧
12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8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會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27	綜合收益表
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29	綜合資產負債表
30	資產負債表
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財務報表附註
78	五年賬項概要
79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80	公司資料

## 2009 全年業績

百萬港元	2009	2008
營業額	1,817	1,72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68)	15
基本每股(虧損)/盈利	(83.0)港仙	4.7港仙
全年股息每股	2.0港仙	13.0港仙

本人謹代表精電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精電」或「集團」）宣佈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營業額1,817,000,000港元，對比2008年之1,721,000,000港元，上升6%。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為53,000,000港元，前一年則錄得60,000,000 港元之持續經營業務溢利。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錄得268,000,000港元，2008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15,000,000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息每股1.0港仙（2008：每股1.0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08：每股12.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2.0港仙（2008：每股13.0港仙）。

### 業績回顧

集團於2009年經歷由金融海嘯帶來的業務低潮，集團在此期間，整合生產基地、結束業績不理想的生

意，以及針對一些海外辦事處的架構進行精簡化，使其經營更有效率。雖然集團需為此等行動付出額外成本，並於一段時期內影響收益，但卻可長遠減低營運開支，並使資源可集中運用於更有前景的業務上。與此同時，集團貫徹其一向之策略，於逆市中仍然堅持高端顯示屏之研發活動，積極改善高端顯示產品的設計，務求在功能上更有競爭力，銳意加大高端顯示屏之市場份額。

### 整合生產基地

期內，集團把在深圳之廠房遷往廣東省河源市，實行把生產基地集中於河源。廠房於2009年中期正式遷往河源，並於2009年第四季完成搬遷工作。

合併生產基地乃經周詳考量，除方便資源分配、管理、物流之安排外，更可削減人手及日常營運開支，集團能承廠房集中一地之便，增強協同效應。

### 終止營運

供應商之間的激烈競爭導致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之售價不斷承受下降壓力，再加上營運成本如物料及勞工成本持續上漲，集團於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市場錄得重大虧損。有見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之營運風險有所上升，集團於2009年12月30日決定自願清算旗下一間在中國經營非品牌手機顯示屏業務之附屬公司。相信此決定將令集團把資源投放在高邊際利潤之高增值顯示屏範疇。

由於自願性清盤，集團於2009年錄得255,000,000港元之虧損，該款項相等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賬面值。集團相信2010年不會再錄得重大虧損。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財務資料已於本財務報表附註5、9及23中披露。

### 精簡海外辦事處架構

期內，集團針對海外辦事處的架構進行精簡化，行動之後，辦事處的運作更能突顯成本效益。

### 業務回顧

集團於2009年來自汽車顯示屏之收益佔總營業額之相當數目，顯示集團業務跟汽車行業之發展日趨密切。

期內，歐美汽車業停滯不前，來自歐洲汽車客戶之訂單於2009年下半年才逐步落實，反之，韓國汽車業於經濟低迷時仍保持增長。

另一崛起的汽車市場乃中國，隨著國家經濟增長而帶動消費，中國的汽車工業發展更形蓬勃。2009年下半年，一些來自中國內地之汽車顯示屏訂單開始量產，中國內地遂正式成為集團另一汽車顯示屏之銷售據點。

期內集團另一收入來源乃美國的醫療用品市場。雖然美國於2009年經歷金融危機，但美國之營業額不如所料般低沉，原因是醫療用品客戶之訂單維持穩定，並未受外圍經濟環境所影響，在工業及汽車顯示屏訂單缺乏的時候，醫療用品顯示屏成為美國市場穩定的收入來源。

以往，集團在亞洲市場之業務多以銷售消費品顯示屏為主，量大而利潤空間相對狹窄。由於此業務範疇之競爭持續加劇，加上上升之營運成本，集團決定把焦點由低檔次顯示屏轉移至亞洲區內之高端顯示屏市場，並會特意減少倚重中國之流動手機業務。未來，集團只會選擇性地參與手機顯示屏之業務，適時發展一些盈利及策略條件均與企業方向相配之項目。

### 前景

集團現時的汽車顯示屏業務已遍及歐、美及亞洲，預計2010年的情況是：中國內地之汽車顯示屏銷售額會持續上升，惟該地區之汽車製造業處於發展階段，對顯示屏之要求不高，但隨著汽車工業的快速發展，該市場對高端顯示屏之需求會逐漸增加。南韓之訂單於2009年急速增加，預期南韓之汽車顯示屏銷售於來年相對發展會較為平穩，集團將會特別注重提升此市場之盈利潛力。至於歐、美市場，現時已有訂單回流，預料2010年下半年的恢復速度會更加明顯。

汽車發展的另一大趨勢是有關電動車的研發，現時中國內地、香港及日本等地都有此類技術的誕生，集團亦正尋求與電動車研發機構建立合作關係。集團正籌備為印度的電動車提供顯示屏，電動車是集團未來的目標開拓範疇。

集團於2008年斥資購入的新生產線已於2009年內分段投產，及至2009年第四季，由於訂單驟增，新生產線的使用量亦已近飽滿。踏入2010年，新生產線的使用量預計會持續上升，以應付急增之訂單。

現時集團的訂單充裕，大部份乃來自汽車顯示屏客戶，亦有北美之醫療用品客戶。工業顯示屏訂單方面，美國及歐洲的訂單佔上相當比重。

一直以來，集團有為應用於3D立體放映的顯示屏而進行研發，初期技術是應用在立體影院上，及至數年前，開始與有關客戶研究應用於家庭3D電視的可行性，於2010年年初，集團開始生產為3D電視機而設的3D立體眼鏡顯示屏。隨著3D立體電影大收旺場，加上家庭式3D放映技術發展快速，未來配合家用3D放映的科技產品應備受注目。集團參與開發之家用3D立體眼鏡即將於今年年中推出市場，預料3D電視會成為潮流，開拓新一類的顯示屏應用渠道。

總括而言，管理層對2010年的發展抱有信心，原因如下：

1. 集團已於業務低潮時整理內部運作、集中生產設施、簡化海外辦事處的架構，及結束虧損的中國業務，這等等都反映集團未來可更有效控制成本，在2010年業務發展快速之時，集團應更具備條件擴大效益。

2. 集團已成為環球汽車顯示屏的重要供應商，業務組合以汽車為主，再輔以一些工業、醫療及消費品顯示屏，組合多元化而平衡，營業額則分別來自歐、美、亞洲市場。在經歷2009年的環球金融危機後，證明這樣一個業務及市場組合絕對能抵禦衝擊，具備進可攻、退可守的特性。
3. 集團一向致力投入開發高端顯示屏之應用，這些研究活動於未來仍會積極進行。3D立體眼鏡顯示屏是集團過往投資於高端顯示屏開發的初步成果，集團會於未來引入更多元化的產品應用，進一步擴大高端顯示屏之應用範疇。

然而，集團對發展抱有信心之餘，亦會審慎行事，因對在中國內地設廠的商家而言，未來發展仍富有挑戰性。現時之外圍經濟環境稍見復甦，但尚未完全穩定，客戶在採購過程中傾向謹慎，且附帶更多之要求。再者，普遍廠商均要面對生產成本上漲問題，包

括機器折舊、物料及勞工成本上升，最近又再面臨人民幣升值的困擾。應對這些負面因素，集團堅持其高增值產品發展的策略，以提升邊際利潤，並致力提高生產效率，冀控制營運成本。

### 致意

本人謹此向董事、股東、業務夥伴及同事致謝，感謝他們於過去一年，亦是最艱難的一年，仍支持集團。過往一年的變化很多，我們從中亦汲取了不少教訓，這些歷煉會裝備我們，使集團更兼收並蓄，更靈巧應變。

### 高振順

主席

香港·2010年4月23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營業額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6%至1,817,000,000港元。

###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為53,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7,000,000港元或12%。

於二零零九財政年度，本集團在研究及開發（「研發」）的開支為79,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

### 淨虧損及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26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1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83.0港仙，而上一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則為4.7港仙。年內，本集團宣佈及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共計3,200,000港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1.0港仙的末期股息，共計3,200,000港元。全年股息為每股2.0港仙。

### 資產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2,10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45,000,000港元）。於本年底，存貨增加25%至27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22,000,000港元），而可供出售證券增加4%至18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6,0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金總額為1,16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09,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49（二零零八年：1.84）。

於年底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55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2,000,000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38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4,000,000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17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8,000,000港元）則為證券。未抵押付息銀行貸款及透支為25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50,000,000港元）。資產負債率（銀行貸款及透支／資產淨值）為22%（二零零八年：25%）。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存貨流動比率為7.3倍（二零零八年：7.0倍）。本年度之客戶應收款流動比率為87.4日（二零零八年：61.7日）。

### 現金流量

年內本集團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達2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達389,000,000港元）。存貨與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增加分別減少現金流量54,000,000港元及113,000,000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達2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達437,000,000港元）。購入固定資產款項減少至9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5,000,000港元）。

### 資本結構

集團之長期資產結合股東權益及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在內之負債。年內，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資產結構並無改變。年內本集團已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16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銀行及其他貸款減至256,000,000港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採購、應收貸款及銀行貸款。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歐羅、英鎊、日圓、人民幣及韓圓。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然負債乃公司給予部份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其中已動用信貸額達3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64,000,000港元）。

## 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資本承擔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000,000港元）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之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內，未來一年內最低應付租賃款項總額為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00,000港元）。

##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4,989名員工，其中約148名、4,796名及45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有僱員購股權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 員工退休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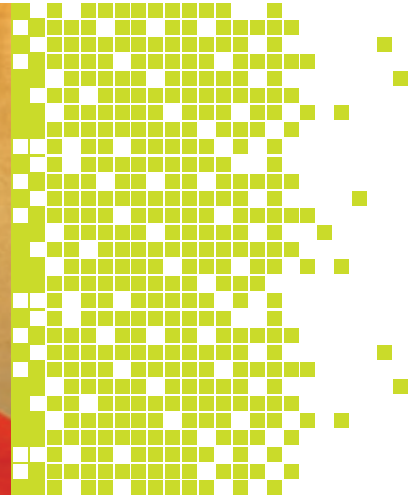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主要參與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在香港參與由獨立托管人管理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按員工有關收入的5%固定比率供款，供款上限以每名員工有關收入20,000港元計算，並即時歸屬僱員所有。

而且，本集團亦實行一項額外供款計劃（根據稅務條例第87A條經稅務局批准），僱員及僱主均須在該項計劃下供款，金額為不多於僱員有關收入之5%。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支付員工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該等供款按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支付時於收益表中扣除。

年內，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退休計劃總成本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000,000港元）。管理該項計劃之費用從僱主之供款中扣除。僱主將被沒收之供款用以抵銷日後之供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此用途之金額為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7,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用的餘額以扣減未來供款為2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81,000港元）。





### 歐洲

#### 回顧

2009年，集團於歐洲之業務錄得營業額567,000,000港元，對比前一年下跌25%。此地區佔集團總營業額31%，來自汽車及工業顯示屏之訂單為此地區之主要收入來源。

受環球金融危機所影響，歐洲之汽車工業大受牽連，陷於低迷，與此同時，集團於此市場之銷售額亦錄得顯著跌幅。

2009年之上半年度內，集團之工業客戶銷售停滯，要待至去年第四季，歐洲工業客戶為補充下降之存貨水平，才開始恢復訂購。

### 前景

歐洲之汽車工業於2010年年初呈現復甦跡象，因此預期此市場之表現會獲得改善。

集團於過去一直堅持研發高端顯示屏產品，亦已於歐洲之汽車顯示屏範疇建立穩固地位。可見之未來，汽車顯示屏業務會繼續於集團扮演重要角色。





工業應用方面，集團已成功接獲來自歐洲之訂單，為該地區之售賣點設備及電錶生產顯示屏，此類之訂單料可為集團於2010年提供穩定的貢獻。

集團大部份之家電客戶均集中於歐洲，數個有關家電顯示屏之訂單預期於2010年下半年進行量產。

## 亞洲（南韓、香港及中國內地）

### 回顧

回顧年度內，來自亞洲之業務錄得1,016,000,000港元之營業額，較2008年上升50%。亞洲業務主要由汽車及消費品顯示屏業務組合而成，並佔據集團總營業額

的56%。亞洲區之銷售表現受南韓的汽車顯示屏業務所帶動而錄得增長，期內該地區之消費品顯示屏業務卻不如前。

南韓市場表現強勁，成為亞洲區銷售增長之主要動力。縱然處於世界性之經濟危機，南韓汽車品牌不單在國內日漸受歡迎，在海外市場如亞洲甚至美國亦如是。與南韓汽車工業同步，來自此地區之汽車顯示屏訂單於期內顯著上升，填補傳統西方汽車市場之業務缺失。

集團投放於中國汽車顯示屏業務的努力於2009年開始獲得回報，好幾個新項目於去年第四季開始量產。



以往集團在中國內地之業務多以消費品及非品牌手機顯示屏銷售為主，量大而利潤空間相對狹窄。於2009年，此範疇之表現因受惡劣經濟氣候影響而變壞，因此，顯示屏之需求收縮，盈利空間亦受壓。

### 前景

預料南韓之汽車顯示屏項目會繼續成為集團銷售額來源之一，一些儀錶板及音響顯示屏項目將於2010年陸續投產，預期南韓之汽車顯示屏業務日後會穩步發展。

中國市場方面，集團已加大於上海銷售辦事處的投資，以致力開拓本土汽車工業重地如中國東北部之銷售網絡。集團期望當中國汽車工業正在壯大之時，盡快於此市場佔據相當份額。

消費品應用方面，一些來自亞洲之消費品顯示屏訂單已於2010年投產，其中包括來自3D立體眼鏡及辦公室儀器客戶之訂單。

今後集團會集中在中國內地拓展高端顯示屏市場，向高增值方向發展。

## 美國

### 回顧

北美洲之業務於回顧年度內錄得118,000,000港元之營業額，相對2008年下降27%，此範疇佔據2009年總營業額6%。

於回顧年度內，美國之主要營業額乃源自醫療用品範疇及一些於2009年下半年進入量產之工業顯示屏項目。

雖然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於2009年大受打擊，醫療用品卻成為2009年中惟一能維持平穩需求的範疇，美國之醫療用品顯示屏訂單於年內成為主要之收入來源。

直至2009年第四季，工業顯示屏訂單數量才回升，且每月均錄得增長，然而新訂單之交貨期卻比以往短促。

### 前景

集團已從數個美國客戶接獲訂單，連續為其供應用於電錶之顯示屏。此外，美國之醫療用品範疇亦已成為集團穩定的收入來源。



美國之工業顯示屏業務將繼續為集團提供銷售貢獻，預料2010年，該國之工業顯示屏銷售將呈上升趨勢。

總括而言，集團預期今年美國市場會有豐實收穫，估計2010年全年中，銷售額將維持上升。

### 終止營運

供應商之間的激烈競爭導致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之售價不斷承受下降壓力，再加上營運成本如物料及勞工成本持續上漲，集團於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市場錄得重大虧損。有見中國流動電話顯示屏之營運風險有所上升，集團於2009年12月30日決定自願清算旗下一間



在中國經營非品牌手機顯示屏業務之附屬公司。相信此決定將令集團把資源投放在高邊際利潤之高增值顯示屏範疇。

由於自願性清盤，集團於2009年錄得255,000,000港元之虧損，該款項相等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賬面值。集團相信2010年不會再錄得重大虧損。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財務資料已於財務報表附註5、9、23內披露。





## 僱員事務

### 概略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僱員數目為4,989人，對比2008年上升12%，此乃因為2009年下半年需增聘人手以應付生產需求。於回顧年度內，僱員成本為260,000,000港元，前一年則約250,000,000港元。

### 合併生產廠房

回顧期內，集團把分散於廣東省內之廠房合併，於2009年6月，其中一間生產廠房遷往廣東省河源市。為使搬遷行動順利過渡，集團為需搬往河源之深圳同事提供便利措施如交通安排及短期之住宿津貼等，以助他們早日於河源安頓下來。於2009年下半年，河源之新運作廠房逐漸擴充生產規模，現時其運作已達理想水平。隨著搬廠行動完成，集團之生產設備現集

中一地，方便管理之餘，亦在物流及營運上帶來更佳效率。



■ 銷售及市務部之陳曉華(左一)曾被派駐法國辦事處，期間她探訪法國同事 Michele Caillet(右二)之家人。

### 職員派駐海外

我們之僱員享有派駐海外銷售辦事處之機會，此安排對於僱員及海外辦事處來說，可謂是雙贏方案，一來，僱員可藉派駐海外拓闊眼界，對事業發展帶來裨益；二來，亦可增強公司總部與海外辦事處的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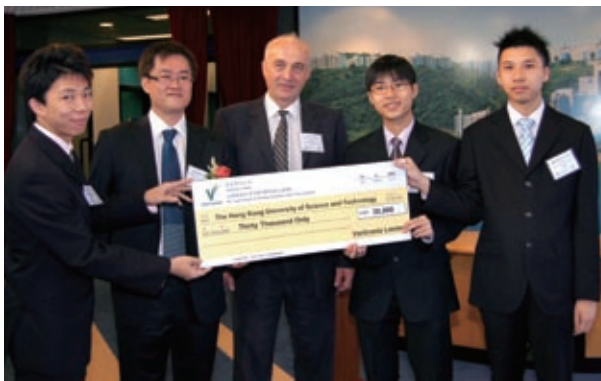
2009年，一些僱員分別被派往日本、德國及法國，他們可為辦事處提供更佳之技術支援，亦為當地客戶提供更有效率之服務。



■ 黃浩文(右)與英國同事 Mike Burke 參與德國盛事啤酒節。

### 精電30週年獎學金

期內，香港科技大學之一組傑出同學，與及來自廣州華南理工大學之13位學生獲頒授精電30週年獎學金。香港科技大學之學生因籌劃了一個出色的顯示技術項目而獲獎，而華南理工大學的同學則多為主修電子工



■ 香港科技大學之優秀隊伍從精電科技組總經理朴秀彬(左二)及香港科技大學電子及計算機工程學系 Chigrinov 教授(正中)領取獎學金。



■ 中國廣州華南理工大學之優秀學生獲精電頒發獎學金。

程學系且成績優異的學生。透過獎學金，集團可為培育新一代之工程師獻上一分力。

### 環境保護

#### 環境保護委員會

集團之環境保護委員會負責設計及執行生產廠房之環境保護計劃。此委員會由不同部門之代表組成，並由品質部主領，其任務包括制定每年之能源、紙張之耗用目標、組辦環保活動、執行內部審查、推廣環境保護概念及確保廠房遵行有關環保法規。

#### 能源消耗

在生產廠房內，集團採用一系列之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現時，集團正在逐步用T5高能源效益光管以替代傳統的T8光管，此替換行動於2009年已經開展，並於2010年繼續。此外，由生產線產生的廢水會被循環再用，如被應用於空調之製冷系統及作沖廁用途，期望水資源之循環使用規模會於2010年逐漸擴大。

### 教育及溝通

培訓：所有新入職之工程師均需出席訓練及講座，學習化學品處理方法、RoHS於電器及電子產品內禁止使用有害物質之法規及不同環保品質體系理念。

溝通：為使集團之環保政策下達於每位職員，集團特於辦公室及生產車間擺設海報，而每兩月出版的集團刊物亦有附設有關環保的專欄，刊載環保政策的小卡片更會派發至每位同事手上。至於顧客及供應商方面，集團特印製單張，介紹集團之環保貢獻。集團亦要求所有主要供應商符合名為REACH之要求，此為有關限制使用有害物質的指引，2009年於歐洲實施。

活動：每年廠房會舉辦環保月以提高員工之環保意識，林林總總之活動諸如圖片展、環保約章、問答競賽、作文比賽及植樹活動等，全部旨在向全體職員工宣揚環保之理念。



■「精彩人生 • 夢想成真」之得獎者與精電及香港失明人協進會之代表分享喜悅。

### 社會服務

#### 與香港失明人協進會結為夥伴

集團於2008年始與專服務視障人士的非政府非牟利組織「香港失明人協進會」建立夥伴關係。回顧年度內，集團推出名為「精彩人生 • 夢想成真」計劃，讓香港失明人協進會會員分享他們的願望。評判團最終選出四位會員，接受精電之贊助，以實現他們的願景，以下為選出之願景：

1. 一位癌症患者獲贊助，與太太到台灣渡蜜月。
2. 一位青年人，受贊助撰寫及出版一本以介紹香港小型非政府組織的書，他並會訪問這些組織的創辦人，道出他們創辦組織的動機及故事。
3. 一位軟件專家被資助撰寫程式系統，幫助視障人士分析及解釋文字，並可翻譯成30多種語言。
4. 一位商人被資助組成義工隊，為視障學生製作地圖及模型等教材。

於2010年，精電會繼續與香港失明人協進會合作，服務其會員，並向社會宣揚視障人士對社會的貢獻。

商界展關懷  
caringcompany<sup>2009/10</sup>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 精電社會服務隊為新界北之兒童主持燈籠製作派對。

### 其他社會服務活動

年內，集團之社會服務隊曾帶領香港失明人協進會之會員參觀香港紅十字會的捐血中心，並齊齊捐血。臨近中秋節，社會服務隊為新界北之兒童舉行燈籠製作派對。

精電社會服務隊於2010年之使命是希望透過與非政府志願組織如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之聯繫，把服務及愛心伸延至各區弱勢社群的兒童。

### 運動盛事

#### 樂施毅行者

「樂施毅行者」項目已成為集團一年一度的企業活動，2009年，集團有兩隊富有經驗的精英隊伍再次挑戰100公里之麥理浩徑，兩隊早於四月已開始練習，並定下高難度目標。他們的艱苦訓練最終得到回報，兩隊分別以19小時及21小時完成旅程，為樂施會共籌得56,000港元，以對抗氣候變化帶來之惡果及助貧窮人士改善生計。集團會繼續於2010年支持此有意義之項目，參與之隊伍將向更高目標進發。

### 香港渣打馬拉松2010

於2010年，集團首次發動同事參加渣打馬拉松比賽，並共獲16位健兒響應，其中3位參加半馬拉松，其餘則參與10公里賽事。比賽舉行前，集團特地為參賽者提供訓練，教導他們正確跑姿及呼吸技巧，最後所有精電健兒以滿意成績完成賽事。



■ 精電之馬拉松跑手準備開跑。

集團非常熱衷鼓勵同事參與運動項目，可改善健康之餘，亦能培養團隊精神。作為「商界展關懷」的公司之一，精電支持僱員在工作與休閒之間盡量取得平衡。



■ 精電另一隊之馬拉松健兒。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個人資料

#### 高振順

58歲，自2005年6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高先生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先生亦為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高先生於2009年6月辭任建美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蔡東豪

45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蔡先生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蔡先生於1986年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畢業，獲頒工商管理榮譽學位。於2008年至2009年彼曾為香港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副主席。蔡先生亦為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兩家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袁健

55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7月起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出任本集團的首席財務總監。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直至彼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袁先生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加拿大執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和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

員。彼為華億傳媒有限公司（前稱華億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為建美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09年6月。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賀德懷

49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彼為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集團合資格會計師。賀先生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之商學士學位，亦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盧永仁

49歲，自2004年7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盧博士畢業於英國劍橋大學，擁有份子藥理學碩士及基因工程學博士學位。彼為南華置地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為I.T Limited的執行董事、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首席財務總監，直至2009年6月。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彼亦為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Nam Tai Electronics,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博士在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及香港理工

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出任兼任教授。於1999年，彼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於2003年，彼獲委任為汕頭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

#### 周承炎

46歲，自2009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是一位企業融資從業員，擁有逾二十年首次公開發售新股、中國企業重組及境外境內收購交易的經驗。周先生曾為香港四大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合併和收購及企業諮詢組的主管。彼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和英國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英國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賦予企業融資資格、及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委員。彼為泰德陽光(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理文造紙有限公司、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和恒大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侯自強

72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侯先生於1958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物理學士學位。1993年至1997年期間，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聲學院院長。1988年至1993年，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之秘書長。

### 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 Domenico Giovanni Antico

41歲，為本集團之市務總監。彼於1995年加入本集團出任意大利精電的董事總經理，於2008年1月被委任為集團的市務總監。

#### 朴秀彬

39歲，本集團之總經理-科技組。彼持有南韓Sogang University物理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0月加入本集團。

#### 林焯賢

35歲，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2005年7月加入本集團。

#### 孫慕霞

38歲，本集團之高級經理 — 物料策劃及物流。彼持有香港大學統計學碩士學位及城市理工大學工商數量分析學位，彼於2000年12月加入本集團。

#### 吳少強

47歲，出任為本集團之高級經理-資訊系統及報關。彼持有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of America (IUA)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9月加入本集團。

#### 陳韶華

40歲，本集團之高級經理 — 人力資源及公關。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學位，於2005年11月加入本集團。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致力實現並維護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該等承諾是維持問責及透明度，並實現股東、客戶、債權人、僱員及其他有關人士間利益平衡的關鍵。

為確保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董事會將繼續監管及修訂公司守則，以令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符合環境的變化及守則要求。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董事會

本公司受惠於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全體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確保董事有能力維持本公司之持續成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任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董事須至少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評估之指引規定。

董事會共同負責本公司事務之領導及管治工作，並共同承擔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之責任。董事會訂立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並監管及評估本集團在營運與財務上之表現，以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亦須決定公司事宜，其中包括中期及全年業績、主要交易、董事聘任或續聘、股

息及會計政策。董事會已授權管理層負責推行公司商業策略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運作。

董事會一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增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重大投資及其他事務。

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行了五次會議。各董事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九年 有關董事 任期內舉行 之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次數	
<b>執行董事</b>		
高振順先生 (主席)	5	5
蔡東豪先生 (行政總裁)	5	5
袁健先生 (首席財務總監)	5	5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賀德懷先生	5	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盧永仁博士	5	5
周承炎先生	3	3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委任)		
侯自強先生	5	5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惟下述除外：

- (1) 高振順先生和蔡東豪先生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之董事。

董事會認為，上述關係不會影響董事在執行職責時所作之獨立判斷及個人誠信。

###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高振順先生與行政總裁蔡東豪先生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確之職責區分。董事會主席負責制定企業策略及整體業務發展規劃；行政總裁則負責監督日常業務活動之執行。區分兩者之職責，旨在確保平均分配權力及授權。

## 董事之提名

由於新董事之委任由董事會全體成員參議，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新董事主要透過轉介之方式尋求。於評估被委任者是否適合出任本公司董事時，董事會會考慮其獨立性、經驗、專長、其個人操守及誠信，以及其願意付出之時間。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盧永仁博士（委員會主席）、侯自強先生及高振順先生。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為將執行董事之薪酬福利與年度及長期業務目標達標情況掛鉤。透過提供具競爭力並與表現掛鉤之薪酬，本公司尋求吸引、推動及保留對其長遠成功必需之主要行政人員。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舉行一次會議，會議中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並訂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

各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紀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九年 薪酬委員會 成員任期內 舉行之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次數	
盧永仁博士 (主席)	1	1	
侯自強先生	1	1	
高振順先生	1	1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審議委員會主席）、周承炎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

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等事宜，並因此可不受限制與本公司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接觸。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九年舉行兩次會議。於會上，委員會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確保維持有效監控環境。

審核委員會亦向董事會提出續聘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年期。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之接觸均不受限制，以確保彼等之獨立性不受影響。

對於挑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一致。

審核委員會就中期業績、初步業績公佈及年報與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討論商議。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管理層報告及陳述，以確保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審核委員會亦審議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綜合財務報表之年度審核範疇及結果而提交之報告。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之紀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零九年 審核委員會 成員任期內 舉行之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次數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次數	
盧永仁博士 (主席)	2	2	
袁健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辭任)	1	1	
周承炎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委任)	1	1	
侯自強先生	2	2	

## 核數師之酬金

本集團就法定審核工作而支付之核數師酬金總額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000,000港元），其中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00,000港元）乃支付予本集團之主要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之編制工作，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制均符合所有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之標準。董事負責確保選擇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2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為確保妥善且有效之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就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有關檢討涵蓋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為進一步加強監控系統，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核部門，以進行獨立評估及報告本公司之監控、資訊系統及運作是否足夠及有效。

### 業務提升小組會議

業務提升小組「BIT」會議每月舉行一次，以討論如何改善本公司業務及如何管理運作及業務風險。會議由行政總裁主持。於會議上，部門首長檢討彼等所屬部門之表現、知會管理層運作事宜、接受有關改善表現之意見及報告於早前BIT會議中提出之改善措施之進展或結果。董事不時出席此等會議。

###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極度重視與股東之溝通，並透過多種途徑，包括定期小組會議及廠房視察，以加深與投資者之了解及溝通。本公司舉行記者招待會以公佈中期及全年業績。主要行政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溝通，使彼等得知本公司之發展狀況。

本集團網站[www.varitronix.com](http://www.varitronix.com)載有「投資者與媒體關係」(Investor & Media Relations)部份，準時提供本公司新聞發佈、財務報告與主要公報。

股東週年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重要機會。本公司主席和董事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股東提問。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彼等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相關產品。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之主要業務及按地域劃分的運作分析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13。

### 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第27至77頁內。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1.0港仙），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12.0港仙）。二零零九年年度宣派之股息合共為每股2.0港仙（二零零八年：13.0港仙）。

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上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 股本

年內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c)。

### 公益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公益捐款達17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6,000港元）。

### 固定資產

年內固定資產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儲備

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a)。本年度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主席）  
蔡東豪先生  
袁健先生  
賀德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永仁博士  
周承炎先生  
侯自強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蔡東豪先生、賀德懷先生及周承炎先生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及行政總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所持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高振順	受控公司權益	48,579,000 (附註)	15.02

附註：

- (1) 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與Omicorp Limited，分別持有37,879,000股及10,7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2) 上述股份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第XV部須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擁有其中一項於一九九一年六月六日獲採納，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八日獲修訂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屆滿之為本集團員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之第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獲採納，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被終止。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採納為鼓勵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而設立之第三購股權計劃。此計劃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一日十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於此日期後沒有再授出購股權。於第三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下本公司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第三購股權計劃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每名參與者於第三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內之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各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該日已發行股份之4.80%（二零零八年：4.96%）。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內。

年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取消/失效之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行使之購股權數量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行使購股權時將支付之每股價格	購股權授出日之市場價格	購股權行使時之加權平均市場價格
<b>董事</b>										
高振順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3,000,000	-	-	-	3,000,0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5.73港元	5.65港元	不適用
蔡東豪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3,000,000	-	-	-	3,00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6.60港元	6.55港元	不適用
賀德懷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3,000,000	-	-	-	3,000,0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5.73港元	5.65港元	不適用
<b>其他</b>										
張樹成(附註)	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日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4.605港元	4.35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7.45港元	7.45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3,000,000	-	-	-	3,000,0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5.73港元	5.65港元	不適用
<b>僱員</b>										
	一九九九年六月九日	121,250	-	(121,250)	-	-	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10.90港元	15.00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	258,000	-	(44,000)	-	214,000	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1.30港元	13.40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	120,500	-	(24,000)	-	96,500	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3.06港元	3.575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	126,000	-	(27,000)	-	99,000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3.905港元	3.85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	165,000	-	(39,000)	-	126,000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7.35港元	7.35港元	不適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1,953,500	-	(256,500)	-	1,697,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7.50港元	7.50港元	不適用
		16,044,250	-	(511,750)	-	15,532,500				

附註：張樹成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退任董事並成為名譽主席。張博士所持有之4,300,000股購股權將延至各購股權各自之行使期到期終結日，並由「董事」之類別重新編排至「其他」之類別。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之股份或債券從而得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董事及行政總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一節所披露有關高振順先生及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之權益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下列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姓名	身份	於本公司所持 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FMR LLC	受控公司權益	29,117,000 (附註)	9.00

附註：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 董事之服務合約

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與賀德懷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管理合約，合約任何一方可於三個月前通知終止合約。

袁健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管理合約，合約任何一方可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合約。

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期限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均無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的業務之管理及與行政事宜有關的合約。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律均無優先購買權條款。

###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內。

###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年內並無任何利息資本化。

### 物業

本集團擁有物業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9頁。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8頁。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回顧年間，根據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22%。此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35%，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0%。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之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權益。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之每年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退任，並願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有關重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高振順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精電國際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7至77頁精電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貴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書乃按照百慕達公司法(1981)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綜合財務報表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3	<b>1,817,172</b>	1,720,512
其他營運收入／ (虧損)	4	<b>66,512</b>	(62,080)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 存貨之變動		<b>8,749</b>	(58,506)
原材料及耗用品		<b>(1,270,314)</b>	(969,940)
員工成本		<b>(259,757)</b>	(249,707)
折舊		<b>(87,311)</b>	(83,531)
其他營運費用		<b>(221,796)</b>	(236,486)
經營溢利		<b>53,255</b>	60,262
融資成本	5(a)	<b>(3,514)</b>	(5,820)
收購聯營公司引起的 負商譽	16(b)	<b>-</b>	14,861
佔聯營公司虧損		<b>(21,809)</b>	(3,330)
除稅前溢利	5	<b>27,932</b>	65,973
所得稅	8(a)	<b>(11,212)</b>	(9,485)
持續經營業務之 本年溢利		<b>16,720</b>	56,488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本年虧損	9	<b>(285,441)</b>	(39,779)
<b>本年(虧損)／溢利</b>		<b>(268,721)</b>	16,709
<b>應佔(虧損)／溢利：</b>			
本公司股東	10	<b>(268,325)</b>	15,048
少數股東權益		<b>(396)</b>	1,661
<b>本年(虧損)／溢利</b>		<b>(268,721)</b>	16,709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每股(虧損)／盈利</b>			
<b>基本</b>	12(a)		
— 持續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b>(83.0)仙</b>	4.7仙
— 持續經營業務		<b>5.3仙</b>	17.0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b>(88.3)仙</b>	(12.3)仙
<b>攤薄</b>	12(b)		
— 持續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b>(83.0)仙</b>	4.7仙
— 持續經營業務		<b>5.3仙</b>	17.0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b>(88.3)仙</b>	(12.3)仙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本公司本年(虧損)／溢利中應付公司股東股息詳情刊載於附註29(b)。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本年(虧損)/溢利	(268,721)	16,709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 調整):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 海外業務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315	(2,339)
— 因出售海外業務轉入 損益表之金額	19,846	-
	27,161	(2,339)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價值儲備之 變動淨額	11,581	(10,470)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229,979)	3,90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 海外業務財務報告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9)	4,557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230,118)	8,457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229,831)	7,520
少數股東權益	(287)	937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230,118)	8,457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4		
— 投資物業		-	1,46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53,591	454,299
—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權益		5,648	8,696
		359,239	464,455
聯營公司權益	16	99,384	124,141
應收貸款	17	123,055	132,618
其他財務資產	18	182,798	176,358
遞延稅項資產	27(b)	2,198	4,898
		766,674	902,470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19	144,613	116,758
存貨	20	276,561	221,79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512,501	370,377
可收回稅項	27(a)	1,285	2,8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80,713	483,880
		1,315,673	1,195,654
<b>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b>	23	22,895	246,609
		1,338,568	1,442,263
<b>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4	218,955	197,1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519,068	463,296
應付稅項	27(a)	1,857	462
		739,880	660,870
<b>列作持作出售之有關出售資產組別負債</b>	23	157,771	122,388
		897,651	783,258
<b>流動資產淨額</b>		440,917	659,005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1,207,591	1,561,475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4	37,000	152,666
其他應付款項		4,104	-
遞延稅項負債	27(b)	2,282	80
		43,386	152,746
<b>資產淨值</b>		1,164,205	1,408,72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c)	80,856	80,856
儲備		1,068,524	1,307,076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並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內的金額		6,026	6,16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155,406	1,394,097
少數股東權益		8,799	14,632
<b>權益總額</b>		1,164,205	1,408,729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蔡東豪  
董事

高振順  
董事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權益	15	641,295	654,214
應收貸款	17	64,371	56,849
其他財務資產	18	154,979	154,979
		<b>860,645</b>	866,042
<b>流動資產</b>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098	1,0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227	890
		<b>2,325</b>	1,90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2,329	10,253
<b>淨流動負債</b>		<b>(4)</b>	(8,353)
<b>資產淨值</b>		<b>860,641</b>	857,68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c)	80,856	80,856
儲備	29(a)	779,785	776,833
<b>權益總額</b>		<b>860,641</b>	857,689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蔡東豪  
董事

高振順  
董事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9(c))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9d(i)) 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29d(iii)) 千元	公平價值 儲備 (附註29d(iv))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29d(v)) 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9d(vi))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列作持作 出售之出售 組別並確認 於其他 全面收益及 累積於權益內 的金額 千元	總計 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b>二零零九年</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0,856	695,336	18,430	1,016	11,373	(30,273)	611,194	6,165	1,394,097	14,632	1,408,729
本年全面收益	-	-	27,052	11,581	-	-	(268,325)	(139)	(229,831)	(287)	(230,118)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2,392)	-	-	(2,392)	(5,546)	(7,938)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附註29(b)(ii))	-	-	-	-	-	-	(3,234)	-	(3,234)	-	(3,234)
年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附註29(b)(i))	-	-	-	-	-	-	(3,234)	-	(3,234)	-	(3,23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56	695,336	45,482	12,597	11,373	(32,665)	336,401	6,026	1,155,406	8,799	1,164,205

	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9(c))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9d(i)) 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29d(iii)) 千元	公平價值 儲備 (附註29d(iv))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29d(v)) 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9d(vi))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列作持作 出售之出售 組別並確認 於其他 全面收益及 累積於權益內 的金額 千元	總計 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b>二零零八年</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0,856	695,336	21,653	11,486	11,373	(30,273)	719,047	-	1,509,478	13,695	1,523,173
本年全面收益	-	-	(1,615)	(10,470)	-	-	15,048	4,557	7,520	937	8,457
有關於列作持作出售之 出售組別之直接從權益表 確認之金額的轉移	-	-	(1,608)	-	-	-	-	1,608	-	-	-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附註29(b)(ii))	-	-	-	-	-	-	(84,090)	-	(84,090)	-	(84,090)
年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附註29(b)(i))	-	-	-	-	-	-	(38,811)	-	(38,811)	-	(38,81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56	695,336	18,430	1,016	11,373	(30,273)	611,194	6,165	1,394,097	14,632	1,408,729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27,932	65,97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a)	(285,441)	(38,548)
		<b>(257,509)</b>	27,425
調整：			
－ 折舊		87,699	83,892
－ 固定資產減值	5(c)	-	2,895
－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	5(c)	-	8,519
－ 存貨之減值撥回	5(c)	(668)	(9,734)
－ 列作持作出售之 出售組別資產之減值		255,030	-
－ 融資成本	5(a)	4,230	9,278
－ 投資之股息收入	4	(9,178)	(8,798)
－ 利息收入		(15,580)	(21,504)
－ 因出售可供出售證券 權益重整類別	4	(78)	618
－ 交易證券之已確認及 未確認之(收益)／ 虧損	4	(38,387)	59,754
－ 衍生金融工具之 未變現(收益)／ 虧損	4	(15,249)	12,215
－ 股票掛鈎票據之變現虧損	4	-	48,767
－ 佔聯營公司虧損		21,809	3,330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 收購聯營公司 引起的負商譽		-	(14,861)
－ 出售固定資產之 虧損／(溢利)	4	12,098	(31,138)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	18,504	-
－ 匯兌(收益)／虧損		(1,680)	27,412
<b>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b>		<b>61,041</b>	198,070
存貨之(增加)／減少		(53,717)	254,80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 (增加)／減少		(112,779)	21,90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之增加／(減少)		79,379	(86,133)
列作持作出售之 出售組別之資產增加		(31,704)	-
列作持作出售之 出售組別之負債增加		35,383	-
<b>(用作)／來自經營業務之 現金</b>		<b>(22,397)</b>	388,644
已繳稅款			
－ 已(繳付)／退款之 香港利得稅		(669)	1,492
－ 已繳付之海外稅項		(2,691)	(17,459)
<b>(用作)／來自經營業務之 淨現金</b>		<b>(25,757)</b>	372,677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投資活動</b>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60,635	95,431
購買固定資產之費用	(94,418)	(195,317)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所得款項	5,812	23,356
購入可供出售證券所付款項	-	(154,979)
出售交易證券所得款項	91,209	186,425
購買交易證券所付款項	(83,477)	(235,668)
股票掛鈎票據所得款項	-	67,483
購買股票掛鈎票據所付款項	-	(116,250)
應收貸款所付款項	-	(93,576)
償還應收貸款所得款項	4,042	13,027
購買聯營公司所付款項	-	(56,689)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24,021	-
購買少數股東權益所付款項	(7,938)	-
交易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之已收股息	9,178	8,798
聯營公司之已收股息	2,305	-
已收利息	12,222	21,504
<b>來自/(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b>	<b>23,591</b>	<b>(436,455)</b>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融資活動</b>		
新借銀行貸款	72,989	437,079
償還銀行貸款	(165,131)	(266,956)
已付利息	(4,230)	(9,278)
已付股息	(6,468)	(122,900)
<b>(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淨現金</b>	<b>(102,840)</b>	<b>37,945</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減少</b>	<b>(105,006)</b>	<b>(25,833)</b>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83,880	544,987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0,2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39	(5,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80,713	483,880

第34至77頁各項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撮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詮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惟其發展準則概與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經營運作並無關連。本集團首度採用該等會計政策而導致的本年度賬項及期初結餘之調整詳列於附註2。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可供出售證券、交易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均以公平價值列賬除外（詳見附註1(f)及1(g)）。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轉售之出售之出售組別以最低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見附註1(x)）。

編製此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數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而得出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所作出估計之基準。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僅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主要不明朗估計來源資料的判斷見附註35之討論。

### (c) 於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之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之企業。倘本集團有權支配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則有關附屬公司將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在評估該等控制時，現時可被行使的潛在投票權會被考慮。

於受控制附屬公司之投資會自控制開始日期起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結束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和因此而產生之任何未變現盈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倘並無出現耗損跡象，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則按照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抵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擁有之股權所佔附屬公司之部份資產淨值，而且集團並沒有與該等股權之持有人訂立任何額外條款引致集團就該等股權需付可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合約性責任。少數股東權益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之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東之應佔權益分開呈報。而少數股東所佔集團業績之權益則會在綜合收益表中列作為本公司少數股東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之本年度盈利或虧損總額。

倘少數股東應佔之虧損超過其應佔附屬公司股權之權益，超額部份及任何其他少數股東應佔虧損便會沖減本集團所佔權益；惟如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之義務及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彌補虧損則除外。附屬公司之所有其後盈利均會分配予本集團，直至收回以往由本集團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但如有關投資已被列作持作出售投資則除外，或該資產於其現況下可供出售，則會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附註1(x)）。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決定，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除非被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附註1(x))。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隨後按攤佔有關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及相關投資減值(見附註1(e)及(j))。綜合收益表包括年內本集團攤佔該聯營公司之收購後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倘本集團應佔之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本集團之權益會撇減至零及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之責任或須作出付款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投資之賬面值連同本集團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部分。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進行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證據，在該情況下，有關虧損即時在損益表確認。

### (e) 商譽

商譽是指業務合併或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權益之部分。

商譽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合併僱主之利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就聯營公司而言，商譽之賬面值包括在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及對於聯營公司概括而作出投資客觀減值評估測試(見附註1(j))。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和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淨額中所佔權益，超過業務合併或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成本部分，會即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於年內出售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或一間聯營公司時，任何已購入商譽之應佔金額包括在計算出售之損益內。

### (f) 其他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之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除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外)準則如下：

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初步按成本列賬，該成本為交易價格，除非可使用估值法(其變量僅包括自可資觀察之市場取得之數據)可靠估計公平值。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文另有說明者除外。隨後該等投資視乎其分類按下列方式會計處理：

於持作交易之證券投資歸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公平值於各個結算日時重新計量，任何產生之盈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在損益表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該等投資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乃因該等利息或股息根據分別載於附註1(q)(ii)和1(q)(iii)之會計政策而確認所致。

不屬於上述類別之證券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將於各個結算日重新計量，任何因此產生之盈虧直接於全面收益表及累計公平價值重估儲備內確認。此項投資之股息收入按照政策載於附註1(q)(iii)於損益表內確認。當該等帶息投資用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於損益表內確認，按照載於附註1q(ii)內。當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遭減值，先前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盈虧將於損益表中確認。

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市場報價及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時，股本證券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當日或者該等投資到期日進行確認／終止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時以公平價值確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其公平價值被重新計量。因重新計量公平價值而產生之收益或損失即時計入損益表內，除非該項指定用來對沖一項已確認的負債之現金流變動的衍生金融工具符合現金流對沖會計，在此情況下，任何因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至公平值的有效對沖部分之收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直接確認。任何無效對沖部分之收益或損失則在損益表內確認。

### (h)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是根據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用作賺取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目前尚未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及／或樓宇（見附註1(i)）。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資產負債表內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j)）。

如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益及／或資本增值，有關權益按逐項基準被歸類為及作為投資物業進行會計處理。被歸類為投資物業之所有物業權益均被視作以財務租賃之方式持有（見附註1(i)），並以財務租賃持有之投資物業權益之會計政策入賬。租賃付款按附註1(i)所述作會計處理。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採用以下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將成本值分攤：

— 投資物業	33年
— 租賃土地	按租賃年期
— 樓宇	40年
— 廠房及機器	2至7年
— 工具及設備	2至5年
— 其他	2至5年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值會每年檢討。

退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或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中確認。

### (i) 租賃資產

倘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連串交易，而本集團認為該項安排授予權利可於協定期間內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付款或連續的付款，則該項安排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本集團作出上述決定時，乃基於對該項安排實質內容的評估，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具有租賃的法律形式。

#### (i) 本集團租賃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持有並獲轉讓所有風險及回報擁有權的資產將列為融資租賃。並無獲轉讓所有風險及回報擁有權至本集團的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惟以下者除外：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而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各項物業將列作投資物業分開處理，並視之猶如融資租賃持有的方式處理（見附註1(h)）；及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於租賃開始時，其公平價值未能與上蓋樓宇的公平價值分開計量時，則按融資租賃持有的方式處理，惟樓宇亦明確以經營租賃持有者除外。就此而言，租賃開始當時為租賃首次獲本集團計入或取代前期租賃之時。

#### (ii) 經營租賃支出

如屬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之情況，則根據租賃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計入損益表中；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之獎勵措施均會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份。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之收購成本乃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若該物業已列為投資物業則除外（見附註1(h)）。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資產減值

#### (i) 債券及股本證券、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類別之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 (除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外：見附註1(j)(ii)) 和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均會在各個結算日審閱，以釐定是否有減值之客觀跡象。減值之客觀跡象包括本集團從可觀察資料中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證據，本集團會決定及確認下列任何資產減值：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權益法確認入賬 (見附註1(d))，按其賬面價值及可收回投資金額 (見附註1(j)(ii))。若估計可收回金額後，出現利好因素，該減值可撥回 (見附註1(j)(ii))。
- 就按成本值列帳之非報價股本證券，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如折現之影響重大，則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 兩者之差額計算。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按成本列帳，並不會被撥回。

- 就以攤銷成本列帳的貿易及其他流動應收賬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釐定，如折算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的原來實際利率 (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 折算。如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資產具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未有單獨地被評估為減值，則會一起進行有關的評估。被一起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匯集組別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損失經驗而折算。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其後減少，且該等減幅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會在損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撥回額不得使資產的賬面值超過若然該資產於以往年度未曾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已直接確認於公平價值儲備之累計虧損轉到損益表中。於損益表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 (減去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 與現行公平價值之差額，減去該資產過往在損益表中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如已於損益表內確認，則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其後該資產公平價值之任何增加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減值虧損直接在相應資產撇銷，但就貿易應收款項因收回性存疑 (但並非微乎其微) 所確認之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之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認為收回之可能性甚微，則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中撇銷視為不可收回之金額，而在撥備賬中所持有關於該項債務之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其後收回先前計入撥備賬之金額，則相關之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撥回已撇銷之金額，均直接在損益表內確認。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商譽。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會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售價淨額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生產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予減少現金生產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金額，然後再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之賬面金額，惟個別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以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有關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倘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表。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6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的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條件（見附註1(j)(i)及(ii)）。

於中期內就商譽，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以成本入賬的無報價股本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假設在中期相關的財務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發現在此時應用不用確認虧損或應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除後，倘若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價值於餘下財政年度增加或隨後增加，增加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並非損益表內。

### (k)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壞賬之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j)）。惟貼現影響並不重大者則按成本扣除呆壞賬的減值虧損入賬。

### (l) 貸款

貸款初步以公平價值確認，除後是以實際利息法在其後年度根據攤銷成本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計量。當客觀資料反映該資產有減值現象時，減值相等於其估計不可收回的金額將在損益表內確認。該減值準備的計算是以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與以最初確認時的實際利率折現其於未來產生的現金流量估計的差額。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之增幅能客觀地指出涉及確認減值時所發生之事件，則減值虧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惟減值撥回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時之原來應攤銷成本。

### (m)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但如折現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值列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令存貨變成現狀和現有條件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進行出售所需之其他成本計算。

於出售存貨後，其賬面值計入相關收益確認之期間之費用。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任何撇減金額和虧損之金額，計入撇減和虧損發生之期間之費用。撥回就存貨撇減之任何金額乃於撥回產生之期間沖減已確認存貨之費用。

###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之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為一般於購入時起計之三個月內到期。在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中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 (p)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以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以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之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之任何差額，加上應付利息和手續，按實際利息法在借貸期間於損益表確認。

### (q) 收入確認

收入以公平價值之代價收入或應收款項作量計。當經濟效益會預期流入本集團，並且收入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算之情況下，以下各項收入方會於損益表中確認：

- (i) 銷售貨物收入於貨物送抵客戶處所，即客戶接收貨物及擁有該等貨物之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減退貨及折扣。

- (ii)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方法確認為收入。

- (iii) 上市證券之股息於證券股價除息時確認。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於被投資公司宣佈派發或建議派發並獲股東通過會計期間內確認。

- (iv) 出售上市證券溢利於交易當日確認。

### (r)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及非金錢福利之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服務之年度提取。倘因付款遞延而造成重大分別，有關金額則按其現值列賬。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款規定之定額供款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已安排其所有中國員工參與中國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中國政府承諾承擔向所有參與該計劃之現時及未來退休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的責任。該計劃的資產撥入獨立於本集團、並是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本集團按員工工資總額的15至20%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按月繳納撥入該退休金計劃。除以上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員工退休福利的責任。

#### (ii) 股份為基礎報酬

僱員獲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在股本內之資本儲備則確認相關增幅。公平價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計算。當僱員須符合生效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經考慮購股權生效的或然率後攤分入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僱員福利 (續)

#### (ii) 股份為基礎報酬 (續)

於歸屬期內，估計可生效之購股權數目會作出檢討。除非原來的員工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否則任何已在往年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年內之收益表中計入／回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期，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之市價有關，否則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生效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權益金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直接轉入保留盈利）為止。

### (s)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 (i) 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以賠償保證之受益人（「持有人」）作為持有人（根據債項工具之條款）因某特定之債權人當到期時未能作出付款之合約。

當本集團發行財務擔保時，財務擔保之公平價值（即交易價格除公平價值不能確實地被估計）於起初時於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確認為遞延收入。當發出擔保時收到或應收到酬金時，根據本集團有關資產系列應用之政策，酬金會獲確認。若並無收到或應收酬金，在遞延收入初始確認時會即時在損益表中獲確認為開支。

擔保金額起初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損益表中按擔保條款攤銷為財務擔保發出之收入。而且，根據附註1(s)(ii)，撥備會獲確認，當(i)擔保持有人根據擔保要求本集團還款，及(ii)向本集團索償之金額預期超越現行於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有關擔保之金額（即於起初確認之金額，減去累計攤銷）。

####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其款額之負債作出撥備。當金額涉及重大之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之開支之現值作出撥備。

倘不一定需要流出經濟效益履行責任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僅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

### (t)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如某部份之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之項目，則該部份稅項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於結算日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及任何有關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資產及負債按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及課稅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之未來應課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數額；但這些轉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以及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之同一期間內轉回。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t) 所得稅 (續)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少數例外情況為源自不可扣稅之商譽、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暫時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暫時差額，而倘出現應課稅差額，則為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差額。倘出現可扣稅差額，則除非有關差額將於日後撥回。

應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結算日採用或主要採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無作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如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賬面金額則予以調低。如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時，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及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單位；或
  - 或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單位，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 (u) 研究及開發費用

期內產生的研究及開發費用已確認為支出。

### (v)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為直接因收購、興建或製造需時甚久方可達到其原定用途的資產而產生，或會被資本化之資產。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年度被確認為開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w) 外幣換算

於本年度內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市場匯率換算。外幣換算而產生之匯兌盈虧撥入損益表內處理，惟用以對沖外國業務淨投資之外幣借款所產生者除外，其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外匯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之匯率列為歷史成本折算。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外匯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兌換。

外國業務之業績乃按交易日期之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及累計權益之匯兌儲備內分開確認。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於權益中確認有關該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之累計數額由權益中重新分類至損益，該收益或虧損將損益表內確認。

### (x)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若一項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極有可能透過銷售交易，而並非透過持續使用，而可以取回其賬面值者，及該資產（或出售組合）以其現狀即可供出售，則被歸類為持作出售。出售組合是指一組資產將於同一交易中被一併出售，而與該等資產有直接關連的負債亦會於該交易中轉移。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續)

####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續)

於被歸類為持作出售前，非流動資產（及於出售組合內之所有個別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均已根據有關歸類前之會計政策更新。然後，於首次歸類為持作出售及直至出售，該等非流動資產（若干以下闡釋之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合，會以其賬面值及公平價值減去出售成本所餘下之較低者入賬。就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而言，有關計量政策之主要例外，乃關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財務資產（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除外）。該等資產儘管持作出售，仍會繼續以附註1所載之政策計量。

於首次歸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持作出售之重新計量發生之減值虧損，將列入損益賬內。要是一項非流動資產被歸類為持作出售，或是被計入被歸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內，該等非流動資產則無需折舊或攤銷。

#### (ii)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是本集團業務之一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且代表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或作為出售一項按業務或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之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在出售時，或當業務符合歸類為持作出售之準則時，其賬面值極有可能通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且該業務可按其現時狀況出售（以較早者），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類出現。此分類亦會於放棄經營業務時出現。

倘若業務分類為終止經營，則會於收益表按單一數額呈列，當中包含：

- 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就構成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合，計量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之除稅後損益。

### (y)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地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人士同時受到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合資企業；
- (iv)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家庭成員，或由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 (v) 該人士為上述(i)項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或由(i)項人士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或
- (vi) 該人士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任何關連人士或本集團的僱員。

近親家庭成員是指可影響或受影響於該人士與企業進行交易的人士。

### (z)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最高層管理定期取得用以對本集團各項業務及經營地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財務資料，而經營分部和財務報表所呈示各分部項目之數額會從中確定。

個別重要之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之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至監管環境之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之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最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生效。其發展準則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
-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善金融工具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八年）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分部財務報表－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為基礎報酬－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為該等修訂及詮釋與本集團已採納之政策一致。其餘該等發展對財務報告之影響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分部之披露以本集團營運總決策者在考慮及管理本集團時所用之方法為基礎，各個可報告分部所呈報之數額應與向本集團營運總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評估分部表現和就營運事宜作出決策之衡量基準一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對本集團已識別及呈列報告分部產任何改變（見附註13）。
-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本期間因股東以其股東身份進行交易而產生權益變動之詳情，已與所有其他收入和支出分開呈列於經修訂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所有其他收入和支出項目如被確認為本期間損益之一部分，會呈列在綜合收入報表內，或呈列在新的主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相關金額已經重列以配合新的呈列方式。這些呈列方式之變動對任何呈列期間之已呈報損益、收支總額或資產淨值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後，本財務報表包括已擴充之披露（見附註30(f)），該披露是有關本集團之財務工具公平價值計量，根據該等公平價值計量之觀察之市場數據之限度以公平值等級制度分類成三個等級。本集團已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無須就新披露要求呈列有關財務工具公平價值計量之比較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八年）」包含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提出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一系列微細及非迫切性之修訂。當中，以下兩項修訂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如下：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投資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而產生之減值虧損不再抵減相關賬面值內含之商譽。因此，如果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值出現正面變動，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以往，本集團將減值虧損先抵減商譽，並且根據商譽之會計政策，不考慮該虧損之可轉回性。根據該修訂實施過渡期內，此新政策將應用於本期及未來期間之任何減值虧損，以往期間之金額無須予以重列。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 會計政策之改變(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刪除了來自收購前溢利的股息須確認為投資對象的投資賬面值減少，而非確認為收入的規定。因此，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應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股息不論來自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將會在本公司之損益中確認，而於投資對象之投資賬面值則不會扣減，除非投資之賬面值因投資對象宣派股息而被評估為減值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除了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外，亦會確認減值虧損。根據該修訂的過渡性條文，此項新政策將用於本期或未來期間的任何應收股息，而以往期間之金額無須不予重列。

### 3 營業額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有關產品。

營業額包括集團向客戶供應貨品之發票價減去退貨及折扣。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並僅包括一名其交易金額佔本集團收入逾10%的客戶。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向此名客戶銷售貨品，包括受本集團共同控制之實體之銷售，所得收入約為403,572,000元(二零零八年：368,332,000元)。與此名客戶有關而所產生之信貸集中風險載於附註30(a)。

有關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更多詳情於此等財務報表之附註13中披露。

### 4 其他營運收益／(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9,178	8,798
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570	667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5,765	4,337
其他利息收入	9,112	15,686
租賃收入	14,494	16,423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溢利	(12,098)	31,13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8,504)	-
可供出售證券：因出售而重列權益(附註11)	78	(618)
交易證券之已確認及未確認 收益/(虧損)	38,387	(59,754)
股票掛鈎票據之已變現虧損	-	(48,767)
衍生金融工具之未確認 收益/(虧損)	15,249	(12,215)
匯兌收益/(虧損)	2,011	(38,917)
保險賠償淨額	-	11,172
其他收入	2,270	9,970
	66,512	(62,080)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利息收入	133	814
匯兌虧損	(413)	(8,143)
	(280)	(7,329)
	66,232	(69,409)

\* 於年內，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出售其於附屬公司Varitronix (Malaysia) Sdn. Bhd. (「VM」) 及由VM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Cadac Electronic (M) Sdn. Bhd. (「Cadac」) 的100%股權。該項交易來自本集團於VM出售馬來西亞物業而產生。該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且VM及Cadac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該交易項目所產生的虧損為18,504,000港元，主要來自本集團包含以往其附屬公司之匯兌儲備。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a) 融資成本：</b>		
<b>持續經營業務</b>		
五年以內應償還的銀行墊資 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3,514	5,820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五年以內應償還的銀行墊資 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716	3,458
<b>(b) 其他項目：</b>		
<b>持續經營業務</b>		
存貨成本	1,519,891	1,285,796
核數師酬金－核數服務	3,637	3,577
研究及開發費用	78,799	71,558
經營租賃費用：		
最低租賃費用		
－租借資產(包括物業租賃)	15,209	5,037
規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337	5,203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存貨成本	223,278	674,195
經營租賃費用：		
最低租賃費用		
－租借資產(包括物業租賃)	1,678	1,229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c) 減值虧損之確認／(撥回)：</b>		
<b>持續經營業務</b>		
固定資產	-	2,895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511)	(14,276)
可供出售證券	-	8,519
存貨	(668)	(9,734)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固定資產	1,059	-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104	143
存貨	150,867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6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節，董事酬金列報如下：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其他 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b>執行董事</b>					
高振順	-	2,590	-	120	2,710
蔡東豪	-	5,038	2,000	240	7,278
賀德懷	-	964	250	12	1,226
<b>非執行董事</b>					
盧永仁博士	200	-	-	-	200
袁健	200	-	-	-	200
侯自強	200	-	-	-	200
<b>總數</b>	<b>600</b>	<b>8,592</b>	<b>2,250</b>	<b>372</b>	<b>11,814</b>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其他 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總計 千元
<b>執行董事</b>					
高振順	-	2,779	-	120	2,899
蔡東豪	-	5,200	-	240	5,440
賀德懷	-	1,440	-	12	1,452
袁健*	100	884	-	6	990
<b>非執行董事</b>					
盧永仁博士	200	-	-	-	200
侯自強	200	-	-	-	200
周承炎*	100	-	-	-	100
<b>總數</b>	<b>600</b>	<b>10,303</b>	<b>-</b>	<b>378</b>	<b>11,281</b>

\*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袁健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袁健先生酬金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100,000元。同日，周承炎先生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7 最高薪酬人士之報酬

本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中，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6披露。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之合共報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9,370	6,3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4	263
	19,374	6,587

該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最高薪酬個別人士的酬金界乎以下組別：

	二零零九年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人數
\$1,000,001-\$1,500,000	-	1
\$1,500,001-\$2,000,000	-	1
\$2,000,001-\$2,500,000	-	-
\$3,000,001-\$3,500,000	-	-
\$3,500,001-\$4,000,000	1	1
\$4,000,001-\$4,500,000	1	-
\$11,000,001-\$11,500,000	1	-

## 8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 (a) 持續經營業務

(i) 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年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3,089	5,070
上年度過多撥備	(1,418)	(7,521)
	1,671	(2,451)
<b>本期稅項 - 海外</b>		
年內準備	4,639	12,966
	4,639	12,966
<b>遞延稅項</b>		
產生及撥回暫定差異（註27(b)）	4,902	(1,030)
	11,212	9,485

香港所得稅準備是按全年之估計應評稅溢利16.5%的稅率（二零零八年：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香港政府頒佈適用於本集團香港業務之香港利得稅率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由17.5%下調至16.5%。此下調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一併計入。因此遞延稅項於二零零八年期初結餘已作重新估算。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收到香港稅務局（「稅局」）有關課稅年度由一九九四／九五年度至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之補加評稅，此乃與稅務局就某些加工費用在評稅上是否為可抵扣費用之爭論有關。於二零零六年該附屬公司已經和稅務局就課稅年度由一九九四／九五年度至二零零三／零四年度達成解決協議。然而，以往若干年（即課稅年度由二零零四／零五年度至今）還未達成正式協議。以往若干年之報稅表仍根據稅局於二零零六年之協議為依據及董事認為課稅由二零零四／零五年度至二零零八／零九年度之稅項撥備及所繳稅款，縱有待稅務局同意，仍屬充足。

(ii) 按適用稅率調節稅項支出及會計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27,932	65,973
按有關國家適用的利得稅稅率 之除稅前溢利估算之名義稅項	6,479	6,041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13,832	42,787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458)	(32,308)
以往年度稅項虧損之利用	(3,251)	(10)
因稅率增加導致期初遞延 稅項之影響	-	(215)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8	104
上年度稅項過多準備	(1,418)	(7,521)
其他	-	607
實際稅項支出	11,212	9,485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8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續)

#### (b) 已終止經營業務

(i)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本期稅項-海外		
年內準備	-	1,231

(ii) 按適用稅率調節稅項支出及會計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除稅前虧損	(285,441)	(38,548)
按有關國家適用的利得稅 稅率之除稅前溢利估算之 稅項	(42,816)	(5,782)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777	719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42,039	6,294
實際稅項支出	-	1,231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書面決議對一間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精電拓展(中國)有限公司(「精電拓展」)進行自動清盤，精電拓展持有北京精電蓬遠電子有限公司(「北京精電蓬遠」)99%股權。北京精電蓬遠餘下1%股權由本集團之全資間接持有附屬公司深圳精電年加貿易有限公司持有。鑒於自願清盤，本集團已終止於中國主要從事移動電話市場設計，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s」)之業務。有關此事項詳情已詳載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內。

(a) 截至二零零九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附註3)	223,500	691,382
其他營運虧損(附註4)	(280)	(7,329)
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15,330)	(17,529)
原材料及耗用品	(207,948)	(656,666)
員工成本	(6,819)	(13,753)
折舊	(388)	(361)
其他營運費用	(277,460)	(30,834)
經營虧損	(284,725)	(35,090)
融資成本(附註5(a))	(716)	(3,458)
除稅前虧損(附註5)	(285,441)	(38,548)
所得稅	-	(1,231)
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	(285,441)	(39,779)

(b) 截至二零零九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淨現金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 (流出)/流入淨額	(61,149)	33,435
投資活動之現金 (流出)/流入淨額	(151)	555
融資活動之現金 流入/(流出)淨額	50,230	(68,41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淨現金額流出	(11,070)	(34,422)

##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溢利包括溢利9,420,000元(二零零八年：14,491,000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

以上金額與本公司年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在本公司財務報告表反映的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金額	9,420	14,491
來自附屬公司歸屬於本年度 獲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	36,015
本公司年內溢利(附註29(a))	9,420	50,506

## 11.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之內容未有任何稅項影響。

其他全面收益內重整類別之調整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		
公平價值之變動淨額	11,659	(11,223)
重整類別之調整 金額轉入損益表內		
— 因出售而產生之 (溢利)/虧損	(78)	618
— 減值準備	-	135
年內公平價值變動淨額確認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11,581	(10,47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2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虧損268,325,000元(二零零八年：溢利15,04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23,422,204股(二零零八年：323,422,204股)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持續經營業務	17,116	323,422,204	54,827	323,422,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285,441)	323,422,204	(39,779)	323,422,204
	(268,325)	323,422,204	15,048	323,422,204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年內的股東應佔虧損268,325,000元(二零零八年：溢利15,048,000元)及本年度就調整所有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影響後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3,422,204股(二零零八年：323,452,342股)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股東 應佔溢利／ (虧損) 千港元	普通股 之加權 平均數
持續經營業務	17,116	323,422,204	54,827	323,452,3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285,441)	323,422,204	(39,779)	323,452,342
	(268,325)	323,422,204	15,048	323,452,342

#### (c) 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零九年 股票數目	二零零八年 股票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之加權平均股數	323,422,204	323,422,204
假設因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 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	30,13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 之加權平均股數	323,422,204	323,452,342

### 13 按分部分類匯報

####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 13 按分部分類匯報 (續)

#### (a) 經營分部 (續)

董事會根據營業額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與財務報表所載一致。其他資料包括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應收貸款、其他財務資產、交易證券、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均為集中管理並提供董事會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列示。

####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681,299	450,051
歐洲	566,834	753,549
韓國	334,929	228,585
北美洲	117,711	160,697
其他	116,399	127,630
	<b>1,817,172</b>	1,720,512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中國	223,500	691,382
綜合營業額	<b>2,040,672</b>	2,411,894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入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法國	119,340	157,614
德國	122,581	203,415
英國	47,403	75,519
歐洲其他地區	277,510	317,001
	<b>566,834</b>	753,549

####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香港及中國(所在地)	354,845	432,079
德國	95,782	121,980
馬來西亞	-	28,715
韓國	3,602	2,161
其他	4,394	3,661
	<b>458,623</b>	588,596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中國	-	1,250
	<b>458,623</b>	589,84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4 固定資產

#### 本集團

	土地及 樓宇作 自用 千元	廠房、 機器、 工具及 設備 千元	其他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持有 土地租賃 作自用 經營租賃 之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6,762	951,489	174,197	1,272,448	4,994	19,042	1,296,484
外匯調整	1,080	44	325	1,449	-	108	1,557
添置	3,671	62,880	27,867	94,418	-	-	94,418
轉移	-	(235)	235	-	-	-	-
出售	(59,954)	(141,806)	(31,853)	(233,613)	(4,994)	(8,147)	(246,75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559	872,372	170,771	1,134,702	-	11,003	1,145,705
<b>累積攤銷、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9,410	618,141	140,598	818,149	3,534	10,346	832,029
外匯調整	610	219	285	1,114	-	72	1,186
年內折舊	2,707	71,829	12,488	87,024	38	249	87,311
轉移	-	(234)	234	-	-	-	-
減值虧損	(37,192)	(69,909)	(18,075)	(125,176)	(3,572)	(5,312)	(134,0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35	620,046	135,530	781,111	-	5,355	786,466
<b>面淨：</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24	252,326	35,241	353,591	-	5,648	359,239

## 14 固定資產(續)

### 本集團(續)

	土地及 樓宇作 自用 千元	廠房、 機器、 工具及 設備 千元	其他 千元	小計 千元	投資物業 千元	持有 土地租賃 作自用 經營租賃 之權益 千元	總計 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69,322	797,286	173,030	1,239,638	16,301	37,928	1,293,867
外匯調整	(777)	14,256	2,046	15,525	(1)	14	15,538
添置	-	175,645	19,672	195,317	-	-	195,317
轉移	-	(4,055)	4,055	-	-	-	-
出售							
— 其他	(121,783)	(29,222)	(24,606)	(175,611)	(11,306)	(18,900)	(205,817)
— 由附屬公司之資產減值	-	(228)	-	(228)	-	-	(228)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附註23)	-	(2,193)	-	(2,193)	-	-	(2,19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762	951,489	174,197	1,272,448	4,994	19,042	1,296,484
<b>累積攤銷、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29,969	574,434	149,454	853,857	8,524	18,412	880,793
外匯調整	(1,803)	7,118	1,999	7,314	-	(210)	7,104
年內折舊	3,184	66,910	13,360	83,454	106	332	83,892
轉移	-	(87)	87	-	-	-	-
減值虧損	2,559	-	-	2,559	-	336	2,895
出售資產撥回							
— 其他	(74,499)	(29,099)	(24,302)	(127,900)	(5,096)	(8,524)	(141,520)
— 由附屬公司之資產減值	-	(192)	-	(192)	-	-	(192)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附註23)	-	(943)	-	(943)	-	-	(94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10	618,141	140,598	818,149	3,534	10,346	832,029
<b>面淨：</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352	333,348	33,599	454,299	1,460	8,696	464,455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4 固定資產 (續)

#### 本集團 (續)

(a) 其他固定資產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b) 有關物業之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香港以內地區		
— 中期租約物業	8,076	11,090
於香港以外地區		
— 長期租約物業	-	24,080
— 中期租約物業	55,054	53,496
— 無特定租約年期之物業	8,542	8,842
	63,596	86,418
	71,672	97,508
包括：		
土地及樓宇作自用	66,024	87,352
投資物業	-	1,460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之 經營租賃權益	5,648	8,696
	71,672	97,508

(c) 本集團投資物業按成本扣除累積折舊計算。

#### (d) 作經營租賃用途之固定資產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及若干項機器。租約主要為期一至五年，租約期滿續約時所有條款可重新商討。經營租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約滿。

投資物業的定義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所有物業。參考同類型物業近期的市場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沒有任何物業歸屬為投資物業。本公司董事按最近市場價格釐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達5,962,000元。投資物業並未被持有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及對同區同類型投資物業有相關估值經驗的獨立測量師估值。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內，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	-	9,223

### 15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01,453	101,453
附屬公司之欠款	539,842	552,761
	641,295	654,214

所有附屬公司均受集團控制 (見附註1(c))，及合併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欠款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條款。

## 15 附屬公司權益 (續)

下列名單只包含影響本集團主要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 有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 Coway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50,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 In Achiev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年加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每股1港元之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物業投資及 投資控股
多源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每股100港元之 2股普通股 每股100港元之 154股無投票權 遞延股	100%	—	100%	物業投資
* Starel Trading Limited	塞浦路斯／英國	每股1.71歐元之 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物業投資
* Ste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精電有限公司	香港	每股1,000港元之 2股普通股 每股1,000港元之 1,848股無投票權 遞延普通股	100%	—	100%	設計、製造及 銷售液晶顯示器 及有關產品
* Varitronix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8,480股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 精電創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2,100,000美元	100%	—	100%	製造液晶顯示器 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Finan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為集團公司提供 融資及持有證券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5 附屬公司權益 (續)

下列名單只包含影響本集團主要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 有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Varitronix France SAS	法國	每股15.25歐元之 2,5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 銷售顧問
* Varitronix GmbH	德國	每股0.51歐元之 100,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 銷售顧問
** 精電(河源)電子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78,910,000	90.1%	—	90.1%	製造液晶體顯示器 及有關產品
**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389,645,743	100%	—	100%	製造液晶體顯示器 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1美元之 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 Varitronix Italy s.r.l.	意大利	每股1歐元之 12,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 銷售顧問
* 精電(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100,000	100%	—	100%	電子零件貿易
* Varitronix Manufacturing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華人民共和國	每股1美元之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經營及承包廠房
* Varitronix Market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國	每股1美元之 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 北京精電蓬遠電子有限公司(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5,000,000	100%	—	100%	液晶體顯示器業務
* 深圳市精電年加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500,000	100%	—	100%	電子零件貿易
* Varitronix (Switzerland) GmbH	瑞士	瑞士法郎30,000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 銷售顧問

## 15 附屬公司權益 (續)

下列名單只包含影響本集團主要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有效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 Varitronix (U.K.) Limited	英國	每股10英鎊之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 VL Electronics, Inc.	美國	每股10美元之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 為非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數之公司。非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數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資產總值及總營業額分別佔有關綜合賬項總值約28% (二零零八年：28%) 及18% (二零零八年：17%)。

# 公司名稱	法人類別
精電創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精電(河源)電子有限公司	中外合作企業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北京精電蓬遠電子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企業

附註：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書面決議對一間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精電拓展，進行自願清盤，精電拓展持有北京精電蓬遠99%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營運已分類為列作持轉售之出售組別資產(詳情刊載於附註9)。

## 16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九年千元	二零零八年千元
所佔之資產淨值	98,205	123,041
聯營公司之欠款	1,179	1,100
	99,384	124,141

聯營公司欠款均屬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條款。

### (a) 聯營公司之詳情

下列為聯營公司詳情，其主要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之詳情	持有權益之間接百分比	主要業務
New 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韓國	每股5,000韓圓之40,000普通股	50%	電子零件貿易
Data Modul AG* (“Data Modul”)	德國	每股1歐元之3,205,620普通股	20%	為工業及專業領域提供完整平面液晶體顯示器及等離子平面顯示器生產

\* Data Modul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Data Modul市場報價每股為8.65歐元(二零零八年：9.42歐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Data Modul所佔有效權益之公平價值為5,546,000歐元(二零零八年：6,039,000歐元)(相等於61,779,000元(二零零八年：65,946,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16 聯營公司權益 (續)

#### (b) 聯營公司財務摘要

	資產 千元	負債 千元	權益 千元	收入 千元	(虧損)/ 盈利 千元
<b>2009</b>					
百分之百	800,347	(316,591)	483,756	1,098,580	(112,885)
集團有效權益	162,668	(64,463)	98,205	228,502	(21,809)
<b>2008</b>					
百分之百	965,033	(353,012)	612,021	1,530,451	63,352
集團有效權益	194,358	(71,317)	123,041	29,923	(3,330)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已持有Data Modul (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之6.4%權益，代價為49,119,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從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收購Data Modul之額外13.6%權益，代價為56,689,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Data Modul之20%實質權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Data Modul時因淨資產公平值超過代價之金額而產生之負商譽14,861,000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17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指並沒有擔保，承擔介乎每年4%至12%之利息及於二零零九年後三年內全數償還之貸款。管理層考慮此貸款是可完全收回的。

應收貸款償還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	39,098	25,854	-	-
一年至五年	123,055	132,618	64,371	56,849
	162,153	158,472	64,371	56,849

\* 本期應收貸款已包括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可供出售債券</b>				
上市－香港以外	8,727	13,080	-	-
非上市－公平價值	6,085	3,569	-	-
	<b>14,812</b>	16,649	-	-
<b>可供出售股本證券</b>				
上市				
－香港	7,880	4,730	-	-
－香港以外	5,127	-	-	-
非上市－成本價值	154,979	154,979	154,979	154,979
	<b>167,986</b>	159,709	<b>154,979</b>	154,979
可供出售證券總額	<b>182,798</b>	176,358	<b>154,979</b>	154,979

可供出售證券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6,358	105,077	154,979	-
添置	593	154,979	-	154,979
出售	(5,812)	(23,356)	-	-
重估盈餘／(虧損)	11,659	(11,223)	-	-
轉移到損益表作減值	-	(8,384)	-	-
轉移到聯營公司權益	-	(40,735)	-	-
總額	<b>182,798</b>	176,358	<b>154,979</b>	154,979

## 19 交易證券（公平價值）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債券</b>		
上市		
－香港以外	2,732	2,248
<b>股本證券</b>		
上市		
－香港	141,881	114,510
總額	<b>144,613</b>	116,758

## 20 存貨

(a) 資產負債表中的存貨包含：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原料	135,075	89,062
半製成品	71,322	46,628
製成品	70,164	86,109
<b>持續經營業務</b>	<b>276,561</b>	221,799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附註23)	3,690	78,457
	<b>280,251</b>	300,25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0 存貨 (續)

(b) 存貨確認作支出的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已售出之存貨的賬面值	1,520,559	1,295,530
存貨撇減	6,494	21,263
存貨撇減之回撥	(7,162)	(30,997)
	<b>1,519,891</b>	1,285,796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售出之存貨的賬面值	223,278	674,195
存貨撇減	150,867	-
	<b>374,145</b>	674,195
	<b>1,894,036</b>	1,959,991

於往年增加之撥回存貨撇減乃因客戶臨時改變意向因而令TFT-LCD之估計變現淨值增加所至。

### 2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客戶及應收票據	439,186	296,128	-	-
扣除 - 呆壞賬撥備	(4,014)	(5,525)	-	-
	435,172	290,603	-	-
其他應收款項	34,057	43,679	760	367
	469,229	334,282	760	367
應收貸款 (附註17)	39,098	25,854	-	-
	508,327	360,136	760	367
衍生金融工具	133	1,539	-	-
存款及預付款	4,041	8,702	338	643
<b>持續經營業務</b>	<b>512,501</b>	370,377	<b>1,098</b>	1,010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附註23)	-	136,628		
	<b>512,501</b>	507,005		

所有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會在一年內計入及確認。

## 2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 (a) 數期分析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20,340	199,803
發票日後61至90日	88,541	61,500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21,752	23,455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12個月以內	4,478	5,784
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61	61
	435,172	290,603

應收款項在發票日後90天到期。

### (b)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乃採用折讓會計法入賬，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從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見附註1(j))。

年內呆賬撥備(包括特定及集體虧損部份)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5,525	19,801	-	-
減值虧損回撥	(1,511)	(14,27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4	5,525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個別情況釐定之減值款項分別為5,724,000元(二零零八年：7,982,000元)及無(二零零八年：無)。個別釐定減值之應收款項與有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而管理層估計僅可收回部分之應收款項。因此，就呆賬分別確認特定及一般撥備4,014,000元(二零零八年：4,090,000元)及無(二零零八年：1,435,000元)。本集團並無就此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1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 (c) 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集體確認為須減值之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20,340	198,704	-	-
發票日後61至90日	88,296	61,122	-	-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20,947	23,439	-	-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12個月以內	3,818	4,820	-	-
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61	61	-	-
	113,122	89,442	-	-
	433,462	288,146	-	-

發票日起計60日內之應收及並無減值之款項乃與眾多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款項之紀錄。

發票日起計60日後之應收但並無減值之款項乃與本集團有良好過往記錄之個別客戶有關。依照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無須就此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因為對信貸質素並無重大影響，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129,223	211,358	-	-
銀行及持有現金	251,490	272,522	1,227	890
在資產負債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713	483,880	1,227	890
分類為持作轉售之出售資產類別 (附註23)	15,511	30,274		
	396,224	514,154		

## 23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述：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b>			
固定資產	14	-	1,250
存貨	20	3,690	78,457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	136,628
限定銀行現金		3,69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5,511	30,274
		<b>22,895</b>	246,609
<b>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之有關負債</b>			
應付稅項	27	-	67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95,830	110,722
銀行貸款	24	61,941	10,995
		<b>157,771</b>	122,38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書面決議對一間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精電拓展進行自動清盤，精電拓展持有北京精電蓬遠99%股權。北京精電蓬遠主要從事為中國移動電話市場之設計，製造及銷售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LCDs」）之業務（見附註9）。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及分別列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 24 銀行貸款

無抵押帶息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償還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或即期	218,955	197,112
一年以上但不足兩年	37,000	82,333
兩年以上但不足五年	-	70,333
	<b>37,000</b>	152,666
<b>持續經營業務</b>		
分類為持作轉售之出售資產類別之相關負債（附註23）	61,941	10,995
	<b>317,896</b>	360,773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須受契約達成限制，該等契約乃一般金融機構提供之貸款安排。倘本集團違反該等契約，已提取融資將於按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約之情況。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0(b)。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4 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違反其中一個有關已提取融資之契約。該融資合共201,180,000元，其中120,355,000元已運用。已運用融資其中51,229,000元(二零零八年：無)，根據銀行融資之條款，原本預定由資產負債表日起十二個月後償還，但由於本集團違反有關條款，故本集團並無權利可於資產負債表日無條件延遲十二個月後償還銀行融資，有關金額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流動負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從有關貸款方收取豁免遵守條款。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繼續擁有足夠的銀行融資，以在可見未來撥付其營運。

### 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42,830	321,873	-	-
固定資產應付賬款	27,616	27,616	-	-
應計費用	48,422	99,048	2,329	10,253
衍生金融工具	200	14,759	-	-
<b>持續經營業務</b>	<b>519,068</b>	463,296	<b>2,329</b>	10,253
分類為持作轉售之出售資產類別之相關負債(附註23)	95,830	110,722		
	<b>614,898</b>	574,018		

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包含在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於結算日之數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08,524	155,490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內	125,181	151,819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12個月以內	8,945	14,414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180	150
	<b>442,830</b>	321,873

## 26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用作對沖交易：		
利率掉期	(86)	(11,367)
外匯掉期合約	19	(1,853)
	(67)	(13,220)
包括：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附註21)	133	1,539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附註25)	(200)	(14,759)
	(67)	(13,220)

## 27 資產負債表之所得稅

### (a) 資產負債表中之本期稅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年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3,089	5,070
已繳之暫繳利得稅	(4,501)	(5,045)
上年度可應付之利得稅準備餘額	2,768	329
海外稅項	(784)	(2,061)
	572	(1,707)
可收回稅款	(1,285)	(2,840)
應付稅項	1,857	462
持續經營業務	572	(2,378)
列作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之 有關負債(附註23)	-	671
	572	(1,707)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本集團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高於有關 折舊之 折舊免稅額 千元	準備金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904	(5,692)	(3,788)
計入損益表(附註8(a))	(205)	(825)	(1,03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9	(6,517)	(4,818)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99	(6,517)	(4,818)
(計入)／扣除損益表(附註8(a))	(1,486)	6,388	4,90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	(129)	84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資產負債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資產	(2,198)	(4,898)
資產負債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負債	2,282	80
	84	(4,818)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7 資產負債表之所得稅 (續)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持續經營業務

根據附註1(t)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務虧損13,539,000元(二零零八年：32,793,000元)確認其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根據現行稅務條例，上述可抵扣虧損不設應用限期。

##### 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附註1(t)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322,222,000元(二零零八年：41,96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稅項虧損將於未來三至五年到期。

### 28 以股份結算之交易

本公司有一項於一九九一年六月六日獲採納，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八日經修訂以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期滿之為本集團員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第一個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可在授出日起十年內可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第二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被終止。第二個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可在授出日起十年內可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採納為鼓勵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而設之第三個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公司內之任何僱員或董事(包括本集團內任何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或業務夥伴接受購股權。認購普通股之價格由董事會釐定並經知會各承授人，惟該價格不可少於授出購股權予承授人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之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股份之面值。

根據第三個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為於第三個購股權計劃獲通過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第三個購股權計劃可在授出日起十年內可行使。

#### (a) 年內已存在授出之購股權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質股票支付：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合約年期
<b>授出予董事之購股權：</b>			
—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3,000,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6,000,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b>授出予僱員之購股權：</b>			
— 一九九九年六月九日	121,250	授出日一個月起生效	10年
— 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	258,000	授出日一個月起生效	10年
— 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	120,5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	126,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	165,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1,953,5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b>其他：</b>			
— 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日	1,000,000	授出日一日起生效	10年
—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300,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3,000,000	授出日即時生效	10年

## 28 以股份結算之交易 (續)

(b)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未行使	\$6.181	16,044,250	\$6.218	16,295,250
年內沒收	\$8.223	(511,750)	\$8.589	(251,000)
於年末未行使	\$6.114	15,532,500	\$6.181	16,044,250
於年末可行使		15,532,500		16,044,250

(c)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及假設

已收取服務之公平價值是按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已收取服務之估計公平價值是按照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價格模式計算。購股權合約年期是模式內計算之項目。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內沒有授予購股權。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成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成份年初與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報表。以下詳列本公司權益個別成份年初至年終期間之變動：

	股本 (附註c)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d(i)) 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d(ii))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d(v))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0,856	695,336	51,636	11,373	90,883	930,084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附註b(ii))	-	-	-	-	(84,090)	(84,090)
全年溢利 (附註10)	-	-	-	-	50,506	50,506
年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附註b(i))	-	-	-	-	(38,811)	(38,81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56	695,336	51,636	11,373	18,488	857,689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0,856	695,336	51,636	11,373	18,488	857,689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附註b(ii))	-	-	-	-	(3,234)	(3,234)
全年溢利 (附註10)	-	-	-	-	9,420	9,420
年內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 (附註b(i))	-	-	-	-	(3,234)	(3,23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56	695,336	51,636	11,373	21,440	860,641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息

##### (i)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宣佈派發及已派付的中期股息 每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 12.0港仙)	3,234	38,811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每股1.0港仙(二零零八年： 1.0港仙)	3,234	3,234
	<b>6,468</b>	42,045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c) 股本

##### (i) 法定及發行股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b>法定股本：</b>				
每股0.25元之普通股	400,000	100,000	400,000	100,000
<b>發行及繳足股本：</b>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323,422	80,856	323,422	80,856

普通股持有人享有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以及在公司會議上享有每股一票權利。所有普通股對於公司剩餘資產位列相同。

##### (ii) 於結算日未過期及未行使之購股權條款

行使期	行使價格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數量	二零零八年 數量
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10.900	-	121,250
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1.300	214,000	258,000
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3.060	96,500	120,500
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3.905	99,000	126,000
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4.605	1,000,000	1,000,000
二零零三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	7.350	126,000	165,0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7.500	1,697,000	1,953,50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7.450	300,000	300,000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6.600	3,000,000	3,000,0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5.730	9,000,000	9,000,000
		<b>15,532,500</b>	16,044,250

每一個購股權持有人享有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權利。購股權進一步資料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8。

##### (ii) 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並於本年度獲批准及派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於今年度 獲批准及派付每股1.0港仙 (二零零八年：26.0港仙)	3,234	84,090

##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用途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50條及157條以及百慕達公司法（一九八一年）所規管。

#### (ii) 繳入盈餘

於一九九一年根據集團重組方案所得附屬公司之股份價值，超出本公司就此發行之新股面值之數，入賬繳入盈餘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一九八一年）（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董事目前無意分派此盈餘。

####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外國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本公司根據附註1(w)所載會計政策處理儲備。

#### (iv) 公平價值儲備

公平價值儲備包括於結算日持有之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價值之累計變動淨額及其根據附註1(f)及(j)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v) 資本儲備

本公司按僱員獲授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之未行使部份而確認之公平價值，採納以股份結算之交易（附註1(r)）。

#### (v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及購買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所得溢價之法定儲備。

#### (vii)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73,076,000元（二零零八年：70,124,000元）。

### (e)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之基本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維持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使集團可繼續以相宜之價格及服務而風險程度低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等方式，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股權持有人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務求在取得更高股東回報但可能產生更高借貸水平，與穩健之財務狀況所承擔之好處及抵押品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狀況之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遵循行業慣例，集團按債務與經調整資本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就此，本集團將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加未產生擬派股息，減去交易證券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股本減去未產生擬派股息。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之政策與二零零八年之政策維持不變，令債務淨額與經調整資本比率維持於介乎10%至30%較低水平。為維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回饋資金、籌務新借貸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與經調整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519,068	463,296
銀行貸款	24	218,955	197,112
		<b>738,023</b>	660,408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4,104	-
銀行貸款	24	37,000	152,666
總債務		<b>779,127</b>	813,074
加：建議股息		3,234	3,234
減：交易證券	19	(144,613)	(116,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80,713)	(483,880)
<b>淨債務</b>		<b>257,035</b>	215,670
總權益		<b>1,164,205</b>	1,408,729
減：建議股息		(3,234)	(3,234)
<b>經調整資本</b>		<b>1,160,971</b>	1,405,495
<b>淨債務與經調整資本比率</b>		<b>22%</b>	15%

本公司概無任何對外的資本要求。本集團按銀行契諾之若干對外的資本要求去維持淨資產水平（附註24）。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著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本集團亦承受由權益投資及權益價格變動之權益價格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常規管理上述風險：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銀行定期存款，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管理層設定了既定的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集團所面對之信貸風險。

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持牌金融機構內。該等金融機構破產或無償債能力可能導致本集團於該等資產之權利被延遲或限制。本集團按持續基準監察該等金融機構之信貸評級。倘該等金融機構之信貸評級出現重大下調，本集團將會把現金及存款轉往其他金融機構。

就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會對要求一定金額信貸之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客戶一般獲授予90日信貸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取得客戶抵押品。

就應收貸款而言，本集團定期審閱借款人之管理財務資料。管理層認為該等貸款之信貸質量良好，因其過往還款記錄良好。

本集團涉及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而非客戶所從事行業及所在國家，因此，當本集團很大程度上集中於個別客戶時，即會出現高度集中信貸風險。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之28%（二零零八年：10%）及35%（二零零八年：15%）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信貸風險在未有考慮持有任何抵押品情況下之最高承擔度，指各項財務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之賬面值。除附註32所載本集團所作出之財務擔保外，本集團並無提供將致使本集團或本公司承受信貸風險之任何其他擔保。於結算日就該等財務擔保所承擔之最高信貸風險於附註32中披露。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引致之信貸風險承擔度，更多定量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1。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所需，以及其否遵守借貸承諾，確保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及從主要財務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公司亦密切留意旗下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一般而言，本公司附屬公司須取得本公司批准後方可進行若干活動，包括投資現金盈餘、籌借貸款及支付超出若干限額之供應商發票。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闡明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非衍生財務負債及衍生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情況，乃按合約無折讓現金流量（包括按協定利率計算之應付利息，如為浮動利率，則按結算日當日之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最早日期須支付之情況：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賬面值 千元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賬面值 千元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銀行貸款	255,955	257,229	219,968	37,261	-	349,778	359,102	203,270	84,732	71,1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22,972	522,972	518,868	1,026	3,078	448,537	448,537	448,537	-	-
	778,927	780,201	738,836	38,287	3,078	798,315	807,639	651,807	84,732	71,100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衍生償還款項屬於：								
—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出	200	200	-	-	14,759	14,759	-	-

####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賬面值 千元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賬面值 千元	合約無 折讓現金 流量總額 千元	於一年內 或即期	一年以上 但不足兩年	兩年以上 但不足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329	2,329	2,329	-	-	10,253	10,253	10,253	-	-
已發出之擔保：										
最高擔保額 (附註32)	319,996	323,461	234,481	88,980	-	363,566	373,163	217,331	84,732	71,100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長期借款。本集團因浮動息率之借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應收貸款162,153,000元(二零零八年：158,472,000元)以固定息率計息，並按攤銷成本列賬。因此，該等款項將不會因其賬面值之利息收入或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將會因應當前市場情況定期審閱其對利率風險管理之策略。

#### (i) 利率簡介

下表為本集團在結算日承受利率風險之詳情：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千元	實際利率	千元
	%		%	
浮息貸款：				
銀行貸款	1.53	(255,955)	2.57	(349,779)

####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基點，本公司之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及保留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137,000元(二零零八年：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之減少／增加約2,921,000元)。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概不會因利率變動而有重大影響(二零零八年：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並已應用於該日期存有利率風險之財務工具。二零零八年分析已按相同基準進行。

####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透過銷售及採購而產生以外幣(即以相關業務交易之功能貨幣以外)列值之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本集團亦因提取以外幣列值之銀行貸款及應收貸款而承受外匯風險，而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歐元、英鎊、日圓、人民幣及韓圓。

#### (i) 承受外匯風險

下表為本集團及本公司在結算日承受因以實體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貨幣風險之詳情。所承受風險之金額以港元按年結日之現貨匯率(為呈報而兌換)列值，並不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 (d) 外匯風險 (續)

##### (i) 承受外匯風險 (續)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韓圓 千元	英鎊 千元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韓圓 千元	英鎊 千元
<b>本集團</b>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363,299	21,030	-	-	403	-	269,282	17,901	-	-	-	-
應收貸款	97,782	-	-	-	64,371	-	101,623	-	-	-	56,84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322	14,715	4	614	-	17,334	340,868	7,282	22	16,741	-	18,6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7,639)	(551)	(66,205)	(11,715)	-	-	(186,481)	(456)	(45,019)	(19,730)	-	-
銀行貸款	(95,037)	-	(8,251)	-	-	-	(72,238)	-	(71,623)	-	-	-
	<b>356,727</b>	<b>35,194</b>	<b>(74,452)</b>	<b>(11,101)</b>	<b>64,774</b>	<b>17,334</b>	<b>453,054</b>	<b>24,727</b>	<b>(116,620)</b>	<b>(2,989)</b>	<b>56,849</b>	<b>18,623</b>
<b>本公司</b>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	403	-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1	-	-	-	-	-	711	-	-	-	-	-
應收貸款	-	-	-	-	64,371	-	-	-	-	-	56,849	-
	<b>1,211</b>	<b>-</b>	<b>-</b>	<b>-</b>	<b>64,774</b>	<b>-</b>	<b>711</b>	<b>-</b>	<b>-</b>	<b>-</b>	<b>56,849</b>	<b>-</b>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闡明倘本集團於結算日有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於當日出現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之其他部分之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已假設所有其他可變風險因素維持不變。就此而言，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對其他貨幣之價值有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外幣匯率 之增加／ (減少)	除稅後虧損之 增加／(減少) 千元	保留溢利之 增加／(減少) 千元	外幣匯率 之增加／ (減少)	除稅後溢 利及保留 溢利之 影響 千元
<b>本集團</b>					
歐元	10% (10)%	(3,182) 3,182	3,182 (3,182)	10% (10)%	2,473 (2,473)
日圓	10% (10)%	6,353 (6,353)	(6,353) 6,353	10% (10)%	(11,662) 11,662
人民幣	10% (10)%	1,001 (1,001)	(1,001) 1,001	10% (10)%	(299) 299
韓圓	10% (10)%	(6,470) 6,470	6,470 (6,470)	10% (10)%	5,500 (5,500)
英鎊	10% (10)%	(1,733) 1,733	1,733 (1,733)	10% (10)%	1,862 (1,862)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 (d) 外匯風險 (續)

##### (ii) 敏感度分析 (續)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反映對本集團各企業除稅後(虧損)/溢利，以及各功能貨幣計量之股本按結算日之匯率兌換為港元(為呈報而兌換)之即時合共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以重新計量該等由本集團持有並使本集團於結算日承受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集團公司之間之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而該等款項乃以借款人或貸款人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分析不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二零零八年分析按相同之基準作出。

#### (e) 股份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分類為交易證券(見附註19)及可供出售證券(見附註18)之股本投資產生之股份價格變動風險。

所有可供出售證券乃作長期策略目的持有，其表現按本集團可得之資料定期審閱。至於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上市投資則以成本列值。該等投資之減值虧損增加/減少均會對本集團之純利造成影響。於結算日，概無非上市投資被視為減值。

所有交易證券均為上市交易證券。有關購買或出售交易證券之決定乃日常監察個別證券表現及比環球股東市場及其他業內指標，及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需要而作出。

就持作交易證券之證券之影響而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相關股票市場指數(上市投資)每上升/下跌3%，本集團之稅後虧損減少/增加及累計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815,000元(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稅後溢利及累計溢利增加/減少約1,673,000元)

二零零八年已按相同基準進行審閱。

#### (f) 公平價值

##### 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

下表呈列在資產負債表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賬面值，有關之公平價值採納三級分級制度(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定義)呈列。每項金融工具須完整地確認並採用最低水平及對計算公平價值最為重要之數據計算。分級制度如下：

- 第一級(最高水平)：採用相同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內的報價(未調整)以計算公平價值
- 第二級：採用類似的金融工具在活躍市場內的報價以計算公平價值，或採用估值方法，而進行估值時所採用之所有重要數據均直接或間接來自可觀察的市場數據
- 第三級(最低水平)：採用估值方法計算公平價值，而進行估值時的重要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的市場數據

###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 (續)

#### (f) 公平價值 (續)

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 (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總額 千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債券			
— 上市	8,727	-	8,727
— 非上市	-	6,085	6,085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上市	13,007	-	13,007
交易證券	144,613	-	144,613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112	112
— 外匯合約掉期	-	21	21
	<b>166,347</b>	<b>6,218</b>	<b>172,565</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	(198)	(198)
— 外匯合約掉期	-	(2)	(2)
	<b>-</b>	<b>(200)</b>	<b>(200)</b>

年內，第一級及第二級工具之間並無重大轉移。

出售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營運收入內呈列。

除以下項目，所有金融工具的列值金額與其各自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概無重大差異。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賬面值 千元	公平價值 千元	賬面值 千元	公平價值 千元
<b>本集團：</b>				
應收貸款	162,153	159,578	158,472	157,434
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成本值*	154,979	*	154,979	*
<b>本公司：</b>				
應收貸款	64,371	63,712	56,849	57,702

本集團現時無意出售應收貸款及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 非上市及以成本原值列值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公平價值並不能作出可靠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 31 承擔

(a) 購入物業，廠房及機器之資本承擔並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	233	-
已訂約	3,026	48,240
	3,259	48,240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不可撤銷的物業經營租約內，未來最低應付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一年內	3,046	7,906
一至五年內	4,363	16,519
	7,409	24,425

### 32 或然負債

#### 已發出之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所有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向銀行作出擔保的最高負債額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達319,996,000元（二零零八年：363,566,000元）。

### 33 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除在本財務報表詳載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連交易。

#### (a)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薪酬載於附註6，而個別高薪職員薪酬載於附註7。

#### (b) 循環交易

年內，本集團附屬公司，精電有限公司，售出貨品予本集團聯營公司Data Modul AG，價值為7,124,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1,000,000美元）（等值55,216,000元（二零零八年：85,219,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項關連交易乃是按市場價格釐定之正常商業銷售及屬日常業務。

#### (c) 購入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Data Modul AG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Data Modul AG收購Varitronix GmbH已發行股本之40%，總代價為7,938,000元。詳情刊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通函內。Data Modul AG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34. 比較數字

因已終止經營業務，重新分類為持作轉售之出售資產類別，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部分二零零八年之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現行會計準則及二零零九年首先採納。發展詳情刊載於附註2、9及23內。

### 35 會計估計及判斷

#### 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

董事所應用之方法、估計及判決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採用，此等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規定本集團就不確定之事宜作出估計及判斷。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所用之主要會計判斷詳述如下。

#### (a)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結算日審閱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倘確認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根據附註1(j)所載之會計政策評估減值撥備。在評估減值撥備時採用客觀之判斷。估計減值撥備之任何增減將影響本年度及未來年度之純利。

#### (b) 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結算日審閱存貨之賬面值，以釐定存貨是否根據附註1(n)所載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管理層在評估可變現淨值時乃按現行市況及類似存貨之過往經驗為基準。任何假設之變動將增加或減少過往年度存貨之撇銷金額或撥回，並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及純利。

#### (c) 折舊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直線法就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本集團每年審閱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如先前之估值有重大變動，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將會作出調整。

### 36 已公佈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於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若干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此等財務報表亦無採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2009年)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在首個應用期產生之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用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不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五年賬項概要

(以港元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千元	二零零六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千元	
<b>業績：</b>					
營業額	1,307,357	1,326,244	1,489,647	1,720,512	<b>1,817,172</b>
經營溢利／(虧損)	(120,309)	211,414	229,910	60,262	<b>53,255</b>
融資成本	(6,785)	(3,297)	(3,422)	(5,820)	<b>(3,514)</b>
收購聯營公司之負商譽	-	-	-	14,861	-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	(40)	(3,330)	<b>(21,809)</b>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7,094)	208,117	226,448	65,973	<b>27,932</b>
所得稅	(31,004)	(33,358)	(27,312)	(9,485)	<b>(11,212)</b>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	(158,098)	174,759	199,136	56,488	<b>16,720</b>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溢利／(虧損)	(46,221)	(11,415)	55,343	(39,779)	<b>(285,441)</b>
本年溢利／(虧損)	(204,319)	163,344	254,479	16,709	<b>(268,721)</b>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78,976)	173,228	260,367	15,048	<b>(268,325)</b>
少數股東權益	(25,343)	(9,884)	(5,888)	1,661	<b>(396)</b>
本年溢利／(虧損)	(204,319)	163,344	254,479	16,709	<b>(268,721)</b>
<b>資產及負債：</b>					
固定資產	369,647	335,619	413,074	464,455	<b>359,239</b>
聯營公司權益	-	-	2,306	124,141	<b>99,384</b>
應收貸款	-	-	52,048	132,618	<b>123,055</b>
其他財務資產	185,325	73,534	105,077	176,358	<b>182,798</b>
遞延稅項資產	8,725	4,957	3,983	4,898	<b>2,198</b>
流動資產淨額	790,722	928,200	946,880	659,005	<b>440,917</b>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354,419	1,342,310	1,523,368	1,561,475	<b>1,207,591</b>
非流動銀行貸款	-	-	-	(152,666)	<b>(37,000)</b>
可換股票據	(30,109)	-	-	-	-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	-	-	-	-	<b>(4,104)</b>
遞延稅項負債	(1,373)	(240)	(195)	(80)	<b>(2,282)</b>
資產淨值	1,322,937	1,342,070	1,523,173	1,408,729	<b>1,164,205</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80,614	80,856	80,856	80,856	<b>80,856</b>
儲備	1,208,531	1,241,598	1,428,622	1,307,076	<b>1,068,524</b>
列作持作出售組別並確認於 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內	-	-	-	6,165	<b>6,026</b>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89,145	1,322,454	1,509,478	1,394,097	<b>1,155,406</b>
少數股東權益	33,792	19,616	13,695	14,632	<b>8,799</b>
<b>權益總額</b>	1,322,937	1,342,070	1,523,173	1,408,729	<b>1,164,205</b>
<b>每股盈利／(虧損)(港仙)</b>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48.9)	56.8	63.4	17.0	<b>5.3</b>
攤薄	(48.9)	56.8	63.4	17.0	<b>5.3</b>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7.3)	(3.2)	17.1	(12.3)	<b>(88.3)</b>
攤薄	(7.3)	(3.2)	17.1	(12.3)	<b>(88.3)</b>

### 五年內項概要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了一些香港會計師公會（按其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其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持續計劃）新訂或經修改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根據過渡性安排，一些新準則（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生效日期起的未來交易適用的方式採納。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為基礎報酬」之修訂則以追溯方式採納但已採用適用之過渡性條文。



##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地點	現時用途	持有權益百分比
1.	九龍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九樓	寫字樓	100%
2.	九龍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十樓	寫字樓	100%
3.	九龍觀塘 牛頭角道300-302號 裕民中心一座二十二樓G座	職工宿舍	100%
4.	中國 廣東省河源市 源城區東埔鎮	工業用途	90.1%
5.	中國 廣東省河源市 源城區東埔鎮 新塘管理區 塘寮下村	工業用途	100%
6.	中國 廣東省河源市 源城區河源道128號	工業用途	100%
7.	中國 廣東省 寶安縣布吉 南威中心 十座六樓 C601-604室	職工宿舍	100%
8.	Unit 3 Milbanke Court, Milbanke Way, Bracknell, Berkshire, United Kingdom.	寫字樓	100%

附註：上述物業中為長期租約或中期租約或並無按任何特定租約年期。

## 公司資料

### 名譽主席

張樹成

### 董事會

高振順 (主席)

蔡東豪

袁健

賀德懷

盧永仁\*

周承炎\*

侯自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賀德懷

### 合資格會計師

賀德懷

### 審核委員會

盧永仁 (主席)

周承炎

侯自強

### 薪酬委員會

盧永仁 (主席)

侯自強

高振順

###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9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 美國預託證券機構

The Bank of New York

American Depositary Receipts

101 Barclay Street, 22W

New York, NY 10286

U.S.A.

### 股份代號

710

### 網址

<http://www.varitronix.com>

## 精電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9樓

[www.varitronix.com](http://www.varitronix.com)